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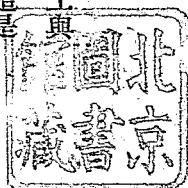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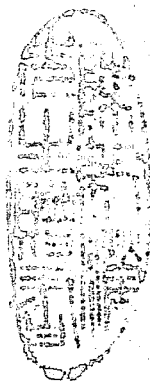
會
四行的線

梅蘭芳在美國是博得好譽的。但歸納各報章的評語，很少提到他的唱工與中國音樂，稱贊的則是他的做工與動作，對於他的臂與手有一致的恭維。這是使許多東方人有點奇怪了，以為這是無理的捧場。

其實，中國音樂同西洋音樂相比，的確是落後的，這落後是程度的差次為多，而性質的差別為少。至於動作與舉止，這在西洋的確是一件新奇的事情。而且這新奇並不是好奇，而的確是一種美感。

中國人現在很受西洋的影響，在講『曲線美』了。曲線美這個名詞自然是從西洋來的，於是一談到曲線美，大家都根據西洋。殊不知中國的，或者就是東方的藝術美中，對於線條的重視是遠超過西洋的。

116
1266
634



3 2167 9655 1

但是二者所重的線條是有不同的。我個人覺得西洋似乎重靜，而中國則重動；西洋似乎重具體，而中國則重抽象。這在線條之中我以為我們的確也可感到有這兩種的分別。

這分別就在於線條的單純與複雜。單純的曲線是靜的，複雜的則就化靜為動，單純的為具體，而複雜的則為抽象。

以下面兩個例子來看，我們確實地可以見到第一圖是靜而具體，第二圖則是動而抽象。

圖

一

圖

二



近來，美學對於「形醜美」不但有實驗而且尋許多「理論」來解釋，其中有一個「聯想」的原素，我們這裏應當來說一說。

所謂聯想，就是由這線形想到別種的事物。由這第一圖我們可以想到一條虹，一個橋門，半顆落日，女子的乳房，……等，都是固體的靜的事物，由第二圖我們可以想到水的波浪，一幅綢的波動，一條蛇的前進，……等，都是動的事物。這動的事物是沒有停止，所以其沒有畫到的地方，也象徵着它就要到的，所以有抽象與具體的分別。

有這兩個的分別，於是又產生了新的問題。

以線條而論，西洋很早的定論是：一切線條以曲線為最美。這話到現在還是對的，但是近代的實驗美學有一種不同的證明。譬如第三圖與第四圖，我們容易感到第四圖為美。但是第四圖是折線而不是曲線。

據美學上的解釋是因為第四圖較有規律，有規律則容易了解，所用的注意

圖 三



圖 四



力較看無規律的線條爲省。這因爲看有規律的線條是照着預期進行的，而看無規律的則會時時給人失望。

由此我們知道單純的一個單位的曲線，雖總比單純的一個單位的折線爲美；可是許多單位組合的線條，有規律的折線常常會比無規律的曲線爲美。

但是，無規律的線條有時也會比有規律的爲美。譬如圖五與圖六。以上面

圖 五



圖 六



一個原則而論，有規律的圖六自然比無規律的圖五美；但如果你由圖五聯想到一個人面的側形，那也就很難說圖五爲不美了；如果你再由此聯想到你一個熟悉的人，或者是美人或者是愛人的面形，那末你必然會想到圖五的線條要比圖六爲美的。——這也就是聯想的關係。（在第四圖中，我們把那不整齊的曲線聯想到雲，牠也就會美於有規律的折線。）

這些解釋是西洋近代實驗美學收穫的一部。似乎還沒有人這樣排列而運用在藝術上過。但是我覺得這些原則正是中國藝術家早就運用了。這並不是中國藝術家弄清楚這個原則與道理，而是他們傳統上選中了『動』的線條的緣

故。

中國向來不是重曲線而輕折線，也不是重有規律的線條而輕無規律的線條。但是中國畫中的線條永遠不是機械的，死板的。中國畫老僧的衣褶常常是一串無規律的折線，畫紫藤常常零亂的曲線與折線，但是裏面有神韻，所謂神韻，在老僧衣褶上就是他『靜坐』的動態；在紫藤上就是牠生長的動態。中國的生活與藝術，愛在最靜的事物上表示神韻與動。這在中國字的藝術上最可以見到，藝術家常常把自己對於動的理解與活的生命放到無意義的字筆上去。

西洋傳統上以靜的觀點，以線條的單位之美醜選擇線條，所以大家以為一切線條以曲線為美，而一切曲線又都在女子的肉體上。於是學畫者必以學模特兒為根底。而將一切線條的末端都融在整個的圖形之中，中國藝術則常常愛將線條的末端露在外面以收意到筆不到之功。這種作風後來在西洋印象派中也見到，這因為西洋印象派原來受到東方藝術的洗禮而開端的。

以建築而論，西洋的建築原是由森林內形蛻化出來，弧線多半向裏。中國則弧線常常向外，許多線條讓牠伸在外面，屋脊牆脊，參次比櫛，都蹺得很高，棟樑交叉着向外伸着。似乎是模倣森林的外觀而成。

森林的外觀隨風雨而動，因為動，所以有求于餘味，餘味可說是一種錯覺，會產生『意到筆不到』的効力，這効力在上翹的屋脊牆脊上是使人覺到一種遠超于實際的高度與複雜性的感覺。

這種線條的餘味，從中國動的線條觀中產生，原是必然的事情。我們在西的服裝上看看，就更覺得有趣了。

西洋人重曲線，曲線又以人體為標準。所以在服裝上，衣服裹着身體，把屁股，乳峯突在外面，算盡曲線之能事；所以如果要這些曲線弄得完整，那麼一定要注重健康。在西洋跳舞藝術中，都是把健美的腿與腰以及臀部的曲線盡量來運用的，自然，鄧肯派的跳舞並不完全這樣，但是她的藝術之獨創就在

她吸收了東方的姿態美與服裝美。

中國人既然重餘味，所以在服裝上，把袖子與衣擺做得極其寬長，而且還加上許多西洋人所絕對莫明其妙的飄帶，蘇絡，手帕，以及佩玉金鈴之類。使其一舉一動都成動的線條。這線條都是活的，所以常常變幻無窮，隨風飄蕩，隨舉動而波動，而且隨情緒而變幻。

隨風飄蕩是自然的，隨舉動而波動也是自然的，但是隨情緒而變幻似乎是需要我們尋點解釋。

據近代心理學的研究，情緒思想之類都是行爲，但是心理學內所有行爲不一定是動作，牠可以是細微的生理變化；而且假使是動作的話，裹着博大的衣裳，不是還不如裸體容易見到麼？

我的意思以爲就因是生理細微變化，在肉體上不成其細條的動，因而反可在服裝表示出來的。譬如喘氣，心跳，在肉體上看到的不過是胸口微微的跳

動，可是在中國服裝的飄帶與蘇絡的波動上，則有如心理學實驗室裏測驗呼吸的儀器一樣的明顯了。

我想這樣的解釋或者還不夠明白，或者有點誇張，那末還是讓我看看中國的舊劇——不一定是梅蘭芳，最好還是崑曲，她們的喜怒哀樂，在衣擺衣袖以及飄帶蘇絡上是有多少不測的線條？自然不免有誇張，但是藝術上的誇張正是根據某種特點而來的。

最富于餘味的東西該是聲音，一種展延聲很長的聲音，當牠斷的時候，常常還以為牠還在響着，就是『意到筆不到』的効力。中國以前詞曲中有許多這種餘味的描寫，實在是世界文學中所沒有的。比方一個男子在田園間候一個情約，他可以先把『雲想衣裳』，於是『風弄竹葉，只道金佩響。』疑神疑鬼的期待人到以前線條的飄渺的韻律。一個女子從內房出來，遠遠先聽見玉珮兒的鏗鏘，那時情人的心境是如何？當她走進去的時候，身子已經出門了，衣服尚

在房中；衣服出去了，袖子還在；袖子出去了，蘇絡還留着，等真的都走乾淨了，空氣之中自然還像留着什麼，而玉珮兒正在鏗鏘，一步步的遠去，一聲聲的淡下來，這夠多麼詩意。西洋人在詩上在音樂上懂用這聲音的餘味，可是在線條上不會用，把線條與聲音合用更不會，把二者用于日常裝飾上似乎更沒有想到，中國古裝劇的演出，現在還用音樂來象徵玉珮兒鏗鏘的情態。還有現代鄉下的女孩子們，手鐺掛着小鈴，大概也是這個遺跡。還有一樣，中國人是最懂用手帕的國度，而且手帕上還用蘇絡，更可見其動的線條之豐富。袖子衣裳改短以後，手帕會一度代替了這些動的曲線，但是與其死板的身體曲線不調和，所以風行不久，但現在在文明戲中還可以見到。

手鐺在東西洋都用，可是在中國是寬的，可以動的，兩個手鐺在一起，常常會錚錚作響，西洋人則愛嵌在肉裏；耳環也是一件可研究的東西，東方的耳環是垂在耳葉下面，西洋就喜歡用貼在耳葉上的耳星。自然西洋也有服裝柔和

的披掛，結婚時候用頭紗，但是要二個孩子拉着；我不知道這個起源，不過以常識猜測，這或者起源于宗教的意義或者別的，決不是爲線條的風韻，因爲他還是不任其自然皺摺；現在西洋女子的禮服是將中世紀的硬架子取消而成，拖在脚後，似乎有點東方衣裝的風味，但是其作用完全不同，經常的姿態是讓牠像鳥尾般曲着，似乎是與地板多一點穩定的聯銜，還不是自由的任其像波浪般彎曲，所以在跳舞的時候常常拉在手上。

以男子的服裝來看，中國明前的博衣寬帶，帶上也有蘇絡，這也是同女子的服裝有同樣作用；中國是最愛用蘇絡與鈴鐸的國家，轎子的四角用蘇絡，屋簷的四角用鈴鐸；房燈的尾下也是蘇絡，馬項下用鈴鐸；帳子的四角與帳鉤用蘇絡，孩子們的帽子上嵌鈴鐸；武士們的武器上用蘇絡（如長矛上的毛翎，短刀上的紅綢。）手帕四周不但有蘇絡而且帶着鈴鐸。

這一切都是表示情緒的變化，象徵氣度與動作的波律，在動的情況中表示

人與物的風韻。

所以，對於線條的觀念，中西洋是根本不同，西洋人愛在動的人物中，尋求靜的線條美，所以奉曲線爲主臬；中國人愛尋動的韻律，即使是在最靜止的無生命的事物上。在頑石中，中國畫裏要畫出他線條上動的韻律，在老僧靜坐的姿態上，要畫出他複雜的衣褶所表示的動的韻律，在紫藤上表示他生長的活力，傳說中仇十洲畫過一張春宮，他只畫一張垂帳的床，與床前的男女靴鞋，床邊有一隻貓注視着蘇絡的曲折與顛波以及帳子的動律。現在似乎沒有人見過這張畫，但是在死靜的事物用線條表示着生的意義，則是大家所能夠了解的。

因爲要有動的韻律，所以各處要用動的線條與聲音，這是博衣寬帶，長袖修裙，蘇絡，金珮，鈴鐺的意義，所以『雲』可以『想衣裳』，『風弄竹葉』，可以想像情人夜來。這是光知道靜的曲線美的人所不了解的。梅蘭芳所以得被外人贊揚，就是這點中國線條美的保留。而這種線條美早被中國摩登歐化的女

郎們所鄙棄，人們也只好去贊揚梅蘭芳了。

一九三九，一，二四。

論中西的風景觀

語堂先生於二七年年夜寫給我一張瑞士風景卡片，一攔兩個月，到今天還沒有寫信給他，這原因很多，知我如語公，當能諒解的；但有半個不能原諒的原因，就是我對於風景明信片不很看重。語堂先生自然因著作太忙，買一張風景卡片寫幾行字寄寄是比較簡便省事，可是我有一個私見，終覺得風景明信片，是西洋女孩子愛用的玩意，或是西洋青年爲追求女孩子而用的。大概用十張名勝風景片寄給同一個女孩子，無論她是多麼莊重，下次你旅行時準可以帶她同行，要是這個女孩是不莊重的話，接到一張她沒有到過地方的風景卡片，她就願意於下次你旅行時做你的行李。

中國也有很多的風景，可是風景卡片不風行，這原因第一是中國的旅行是

件苦事，第二中國人的天堂常在自己的胸中，我們懂得假山的藝術：拿一些石巖堆一座山，安置一些板橋，茅亭，瓦房，種一些小柏青草，再把扶杖的或握卷的泥人放在橋上房內，隨意就能把自己的靈魂移情在泥人軀殼當中。所以不大相信旅行。

風景這個東西，我覺得在中國是出世的，在西洋則是入世的；中國人對於風景愛想到無常，是逃避現實；西洋人對於風景聯想到淫樂，是享受現實。所以中國風景畫中的人物終是老僧，布衣，風塵三俠，仙女隱士，西洋風景畫中的人物多是青年情侶，而且前者人物很小，好像離世頗遠似的，後者則很大，風景不過是人物的點綴，因此互為因果，中國的風景山水間多寺院小庵，令人有另一世界之感，而西洋則多咖啡店飯館與旅館，還是誘人多作淫樂吧了。我愛中國寺院，（固然我不喜歡牠太富有。）因為在世俗的人世間勞碌一生，偶而到山水間宿一宵，鐘聲佛號，泉鳴樹香之間，會使我們對於名利世事的爭執

發生可笑的念頭，而澈悟到無常與永生，一切慾念因而完全消淨，覺得心輕如燕，對於生不執迷，對於死不畏懼了。我相信，每個人如果肯一年一次，在那些深山古剎中生活一月，世界上大戰小賭，流血吐血的事情一定可以減去十分之九，而人類生命的長壽一定可以增加十分之五的。一個人心靈需要在山水之間冥想，等於一個人肉體需要洗澡一樣，靈魂上的積垢濃污是同身體差不多，需要常常淨化；而其與健康的關係，則比肉體還要重要。許多富貴中人，以食物而論，牛奶，嫩鷄，魚肝油，拍勒托，以及維他命A B C D E F G H I……………等等，盡量滋養，太陽空氣也調節很好，可是仍舊短命，這原因是他每年缺少一個月深山古剎中吃素靜臥的生活。

蔣介石先生現在大家公認他爲偉人了；當革命勢力到寧波時候，打倒迷信，非常厲害，城隍廟菩薩也因此被拖下神座；而此公後來對於雪竇寺獨非常愛護，而且當他在回鄉掃墓之時，常常在寺中睡一二夜，這就因爲那裏的空

氣，會給他胸襟上一種舒暢與健康上一點幫助的。人在空氣中生活，但隔幾天愛在浴缸浴池裏浸一個鐘頭，同樣的，人雖然是人間社會的動物，可是在社會以外，一種出世的大自然宗教的空氣，也是人類所時時需要的。普通人都忽略這點，我是非常爲他們可惜。

西洋的山水之間都被安置了飯館旅社，是完全人世的事情，人們到那裏去享樂，帶一個妍頭或者新婚妻痛快的玩一下，或者於人生有補益，但到底是享受而不是淨化。

瑞士是世界公園，是以風景著名的地方，各國也不願意在那裏動干戈，讓她永久中立，因而國聯新宮也偉大地建立在那裏；但是世界並不能因此和平。世界的巨頭或外交家抱一個妓女在雪山上汽爐如春的旅館中吃一塊香嫩的牛排，於他在柏林，羅馬，倫敦，莫斯科，沒有什麼兩樣的；在黑暗的電影場中，熱戀的情侶忙於拉手與接吻，電影場在她們不過是一個『台基』，演些什

麼他們會一點不知道，風景也是一樣，如果沒有一個靜朗的心境，風景與人等於沒有接觸。所以假如我可以爲世界和平替國聯揀個會址，替外交折衝找個地方，替巨頭晤面覓個『台基』，替勞資會議尋個廳堂，那麼我要選雁蕩山上的古剎，峨嵋山頂的小寺，我決不選瑞士的旅館與衙門氣十足的國聯新宮。巨頭們，外交家，以及一切國際上的談判代表們，在開會或交涉以前，大家先吃二月素，洗百次泉水澡，那麼我相信，一次的會議可以實現澈底的軍縮，而寬宏地讓被壓迫的民族都獨立而自由了。所以世界的大同做起來也不難。

世上還有掛在牆上放在玻璃櫥中專供鑑賞的碟子，也還有博物館中許多有歷史意義考古意義的眠牀。而所謂山水風景，尤其是屬於大自然，而不是工藝品。所以作爲人類在繁縟的社會外一個較近於自然生活的地址，則是更還了其重大的本來意義。

與這大自然相關聯的人類文化，我們從宗教起源與其目的看起來，覺得這

實在是不可分離的事情。

我個人並沒有宗教信仰，也相信宗教會有不存在的一日；但這要等有代宗教而起一種事物的產生。我覺得宗教之所以存在，牠的精華就在於使人注意到『死』，不管天主教，耶穌教，波羅門教，佛教或回教，他們的共同點就在使人注意生的幻滅與死的降臨。一個人一生出來就在人羣裏面，碌碌一生，始終脫離不開社會一步，但是歸根結蒂，到肉體一硬，還是交給了自然，所以死的問題，就是人與大自然一個交點。但在一生之中，有幾個人想到這個問題？有誰在時常提醒我們這個問題？這只有宗教的信徒。

我並不是叫人都去過出世的生活，人類的文明就在有一個這樣日新月異的社會，但是入社會越深，離自然越遠，把宇宙看成了非常淺狹，忙忙碌碌，爭名奪利，忘忽自己的母親是多麼偉大，這是多麼悲慘的事情！所以讓人類在工作之暇，到大自然的懷裏，讓鐘聲佛號提醒他一點死的消息，這在我們大自然

的兒孫是有多麼重大的意義？我們在許多先哲與大詩人身上，覺得他們在大自然之中參悟到多少真理；一個偉人或帝王，當他們與大自然接觸的一瞬之間，會感到自己是多麼渺小，這渺小的感覺就是我們在日常生活中疏忽的一個不變的真理。

最入世的大哲學家與政治家孔丘，當他在山水之間，也悟到時光的永生與生命的無常，禁不住感慨：『逝者如斯夫，不舍晝夜！』這在他是炎熱的人生中服了一貼清涼劑，書籍上沒有留給我們先哲當時的心境，但是據我們設身處地的想像，且不要理睬以後許多道學家硬拗的解釋，他在一瞬間似乎已經踏入了釋家的門檻，時光的過去與自己的老來，過去的忙碌與未來的渺茫，都在目前一川滾滾的河流之中浮起，這是使一個對於人生永不疲倦的人，想到了生與死，以及偉大的母親大自然的胸懷，這是一個多麼深邃的境地。一個人如果時時同大自然有這樣一個接觸，在他的生命之中就多有一份慰藉與滿足，對於自

身就會稍減狂妄之氣，而於自己的本份也會有多一層理解，對於死也不至過份害怕，對於人世的名利也不會不厭足的貪求，而無謂的爭執妬忌都會覺得是可憐的低能的行徑了。

在近代的都市生活之中，有錢的人，物質的享受是不算低了，但是一個小小的刺激，就可以叫他自殺。這實在因為一個人的力量支持不住社會裏的壓力。忙忙碌碌的人生之中，整天打算着紛紜的世事，一旦遇到一個刺激，他頹然在安樂椅坐下，或者在牀中躺下，覺得人世一切的虛偽無聊，不免想皈依自然。而死是將身體交還自然的最簡捷的方法，於是一瓶來沙兒，一顆子彈了結了一生。這是多麼可笑的事情。有多少人殘廢，貧窮，餓肚，受寒，孤老無依的人在貪戀着生；而那些為一時名利與情愛的打擊，立刻要將身體交還給自然，這難道是件不勉強的事情？

在近代的自殺新聞之中，我見到有人坐着頭等艙的輪船去跳海，我見到有

着人開着旅館服毒，我還見到有人帶侶盡量遊玩，興盡時雙雙自盡。獨獨沒有一個人在山庵古寺之中，安安詳詳自殺。這因為旅館輪船是社會的，而庵寺則是大自然的。一個人在大自然之中，如果體驗一下他與大自然的關係以及宇宙機構的美妙，他立刻會感到紛紜人事的渺小，而天大的波難與戀執是一件可笑的事情。只要跳海的人在跳海以前能在甲板上望望天際的月色以及那海的浩大與星點的燦爛，他會參悟到生死的平淡。

自殺的人在平常看來，終以為他是看輕生，實際上他一定是最看重生的；表面上似乎他是就死，實際上他是把死看作了不得的事情的；正如不願出門與交際的人，逼他到陌生的環境裏去，在他是捨命一般的痛苦。他是把生與死的門檻看作了一個高大的山障了。如果一個人常常接着大自然，體驗到死的問題，他會把生死的界限看成沒有，正如交際的老手與旅行家，到處都可以為家，他對於生不執迷，對於死也不害怕，他順着大自然生物軌道，安詳地愉快

地跨他自己的脚步，他不想脫離軌道求生，也不想脫離軌道求早死；求生與早死表面上雖不同，實際都是同樣把生與死看成了了不得的事情。中國帝王求生在的在歷史上是有可驚的數目，求早死的也有不少例子，這因為在他實在太少機會一個人在大自然環境參悟到生物的真理。西洋的宮殿都有一教堂，帝王在教堂裏，神像的面前，主教的嘴頭，還可以有一點機會接觸這個自然的消息。但這是勉強權宜的方法，是因宗教被弄到人世的變態的情形而造成的。

把教堂放在城市裏，除了為人民於星期日便於做禮拜望彌撒以外，我尋不出別的理由，但為這個便利的原因，讓在世上忙碌的人，每星期有一次接近無常與永生的觀念，比沒有自然是好。可是因而把大自然交給了旅館與飯店，則是太可惜的事情。

我終覺得宗教的儀式為提醒愚民而設，是一種束縛，是違反着生物的自由；要參悟生物的常軌與自然的鐵則，無論誰，只要與大自然有一點神往都可

以辦到；平常的人，因為被人世間的諸『色』迷惑了，偶而到大自然中，還戀念着世俗的物慾，所以將他充作酒杯與眠牀，反而把牠與自己直接的關係忘忽；所以用點神像與佛號來提醒我們則是有意義的，奇奇怪怪宗教儀式與花樣，假如是為神像佛號所喚不醒的愚民而設，可是給喚得起人反而是一種隔膜。

許多無宗教的詩人與哲人，在他們的詩文之中常常因為與大自然接近，透露出生死無常的參悟，這是我們隨手都可讀到的，而且東方與西洋一樣。在莎士比亞，歌德，李白，杜甫，濟慈，繆塞……這些詩人的作品當中，像孔子在川上的感慨相仿的名句，是一翻即得的。

但是這些人到底不多，在近代社會中，從生到死，永遠活在熙熙攘攘的人世，一次沒有與大自然交接的人，竟不知道有多少？他們忽略了『生年不滿百』，而『常懷千歲憂』。一朝無常臨頭，方才覺悟到人生原來是暫時的，對於過去自己的貪求，嫉妬，爭執，吝嗇……感到可憐亦復可笑起來。感到忙碌

一生竟上一個大當，原來我的一切仍舊不是我的！

這羣人是多麼可憐？他們需要與大自然有些交往，正如骯髒的人們需要洗澡一樣，所以，如果不能立刻與大自然直接交往，依賴一點鐘聲佛號的提示，也是他們所需要的。這因爲人類的祖先是動物，而動物是不愛住在鐵籠，獨愛在大自然之中逍遙的，人類也還有這個需要。

西洋把宗教拉到都市，千萬的宗教徒，現在早沒有千分之一的人去教堂，去教堂的人中也沒有百分之一的人參悟到生死的平淡！在山水風景裏滿佈着旅館與飯莊讓人民淫樂，國家在交通營業上固然多了一點收入，但再不能引起人一點較深遠的情感與想像。只有極少數的藝術家，在偏僻的山村中，會感到真正生物的常軌，而將這些告訴給別人聽去。

中國是沒有宗教的國家，但是深山中一個古剎，一絲悠長的鐘聲，會啓發我們深遠的冥想，這出世的冥想，創出藝術家們的畫幅與假山，使我們在都市

的斗室之中，將自己的靈魂投入在假山中的小泥人，與畫中的面目不清的人物之中。也能參悟到生死的平淡，參悟到光陰的永生，與萬物的無常了。

論理，像我這樣的年齡，也到過瑞士，似乎對於滿佈着洋房的瑞士雪山風景卡片，會起一種帶一個鮮艷的肉體在那裏喝幾瓶香檳，吃幾塊牛排與幾隻肥鷄，度幾天外交家常過的生活的聯想。

但是我不，因為我對於山水與大自然，養成了中國式的冥想。而對於物慾的享受，則覺得上海瑞士都是一樣的。而且，有了這一份冥想，我對於享受的物慾也看成平淡了。

一九三九，二，二八，晨三時。

談中西藝術

西洋研究學問講究分析，中國研究學問則講究綜合，西洋研究學問要分析來研究，中國研究學問是整個地來體會。

但是，以藝術來說，就剛剛相反了；中國藝術是分析開來把握，西洋藝術則是整個地來體會的。

中國畫一筆有一筆意味，西洋畫不是全幅畫好就不能鑑賞，所以中國畫可以以一朵花，一塊石頭而自成一幅。

中國詩也是一樣，一字一句都有道理，可以單獨提出來稱讚；西洋詩則必需整個地讀完方才能說，要是以議論杜詩的方法來批評拜倫雪萊，那麼拜倫雪萊簡直不是詩，所以中國古文學家永遠讀不懂新詩的。

中國劇更加不用說，牠常常不用整個有結構的故事，只是取一段無頭無尾的東西來扮演；講究的是一句一句的唱工，一個一個的做勢。

中國人造花園，必需「峯迴路轉，有亭翼然。」必需「曲徑通幽」。

西洋人要把一千株樹修得像一條「綠路」，中國人要把一株樹裝扮得像一個字，或者像一個人。

西洋的假山只是一塊石頭同一株小樹，中國人的假山，要不是培養假山者用他的「旱烟管」指給你看，你就不會知道他的好處，牠們條條路都有道理，個個洞都可走通，每一個亭子都有出路，每一個人物都有去處，非經真能手的分析，無從知道！

中國人遊玩一個地方，愛一個一個山洞去鑽，西洋人只要到過就算。蕭伯納只在萬里長城上面一飛，就算玩過華北！所以西洋人愛周遊世界，動不動就這樣說，如果照中國「乾隆爺」遊西湖的方法來遊，則雖萬年未能盡，交通多

麼方便都不行的！

西洋人畫女子重在全身曲線，中國人則着重在零碎的條件，白裏透紅的顏色，以及嘴、眼、鼻子與一切的可愛。

中國的用具，要刻字、鏤花，小玩意要在一方寸象牙上刻一篇赤壁賦，桃核要雕成八扇可開關的畫舫！磁器要刻出工筆的女子，光是一束頭髮要刻四三百另十三筆。

中國人的鑑賞性在仔細，要一部份一部份來說的，也不但中國藝術配這樣看，中國的「人」也值得這樣看，西洋女子皮膚可真粗，汗毛夠多長？在馬路上遠看是漂亮的，一抱在一起，就只有口紅與花粉的藝術了！

如果把藝術說得遠些，那麼喝茶在中國就夠有詩意，茶之味在「品」，一口一口的鑑賞才是品，你看講究喝茶的人叫喝茶爲「品茗」就可以知道，茶壺與茶杯是精緻而小巧，讀過紅樓夢的人還可以參照妙玉的金言。

此外，酒還用說麼？中國人用小杯子一口口的飲，喝完了，壺裏倒，一壺酒三個人喝可以耗去四個鐘頭！

飯菜與點心，以及零食更不必說，每一樣東西都分析着特殊地來嘗的。

所以要知道中國藝術的好處，你必需精到地去了解！你必需「細嚼」！你必需周周到到來讀！西洋畫該掛在壁上，中國畫就宜貼在鼻尖上領教！

西洋藝術重在從自然中取來放到社會裏去，公園裏的樹種得這樣整齊，畫一幅風景畫放在客廳裏給大家看……，中國藝術重在從自然中取來屬於自己，把自己的能力與慾望放進去，一幅山水中有人在遊玩，吟詩或讀書的十分之九是象徵自己！世上並無這種奇石，他要有這樣一塊，于是畫出來滿足一下；深山冷屋，哪裏常有這樣美麗女人？但是當我們畫家的船在小河中走過，希望有一個絕世佳人在山上臨欄看他，或者在笑，在尋詩，……于是他畫了一個，又希望一個備茶相待，於是就又畫了一個丫頭在煮茶，……但是實無此

事，又將奈何？于是求之于狐仙，或者妖怪，即使妖怪變出來也是好的，中國小說裏也很可以看到這種心理的反映。他們要在一株花上放進能力將他改成自己愛好的曲線；遊一個風景要留下自己的詩句與筆蹟；畫一個美女常被以錦繡衣履，畫一隻美女的手必須帶一隻戒指，這些飾物都有意無意反映自己表示在供給她，所以中國人愛了妓女必需要做姨太太。甚至于前些年去照相去，十分之九將地方佈置得像自己的家裏，把戒指，手鐲等都要放在可以照出去的地方！此外一隻核舟上他要你看出他的刻工，一首詩上他要你看出做工，……諸如此類，難以枚舉。所以中國音樂都是一個人的事情：操琴，吹簫，彈琵琶，像外國這種合奏，在中國以前只為別種舞蹈歌唱以及禮儀的副作用吧了。

西洋的宗教情感與文化

上次我有一封給二個朋友談中國的國民性的信，曾經在西風發表過，西風編者因為這題目與西風格調不合，改作『給西洋朋友的信』了。自然編者的苦衷我是諒解的，但是這件事在我可是有點不舒服。因為這好像我是以月亮是西洋好一般的，以為朋友也是西洋好了。中國以前是看不起西洋的，以後因為中國吃了一次敗仗，才把西洋看在眼里；近三十年來，因西洋帝國主義的發展，中國淪於次殖民地的地位，於是大家，尤其是租界裏的人，才把西洋看作潤綽漂亮的高峯。洋行買辦高於中國經理，捕房翻譯高於中國書記，西崽則高於中國聽差！要知道這潤綽漂亮的理想，我以為最好舉摩登女子的嗜好為例證：中國的摩登姑娘愛會說洋話穿西裝的少年，坐大菜間的船位帶着她去旅行，到

處吃西餐與西點。東西大家都以洋貨爲美，凡是中國的都不愛了，現在中國的傢具鋪都在做洋式的傢具，預備那羣洋場的洋化男女去組織洋化的小家庭；大公司販買西洋的奶粉，以供給他們小家庭中生產出來的孩子，因爲那羣洋化的母親，要留她那兩顆乳房高聳，以摹倣洋化的曲線美的，從此學生以留學生爲高，教授以洋人爲好，無學的學者常拉一兩個西洋名人以光自己的門楣。於是發生了文化西洋化的問題。前些年中國文壇就討論過中國應否完全接受西洋文明，我當時沒有發表過什麼話，因爲我感到這個題目根本就不好。中國是在向前推進的國家，自然中國應接受現代的文明，這現代文明是現代的時代精神，這時代精神西洋不過比我早接受幾年而已。我們要推動這精神，借助於西洋也是必然的，但一定要依樣畫葫蘆，那麼畫虎不成反類狗是很可能的結果。這時代的精神在西歐各國早已瀰漫了，但是在英國成英國的文明，到法國成法國的文明，到德國成德國的文明，……各國都有它自己的個性，爲什麼中國不直接

接受這時代的文明，而要間接的向西洋去摹倣？中國文化界幾次討論這個問題，一直都沒有結果。這沒有結果，是我在討論開始時就料到的。其原因就在這討論的題目根本上有錯誤。對於這個錯誤的题目的發揮，雖然只有兩派：一派主張全盤接受西洋文明，有一派則唱中學爲體西學爲用的老調。但是其中程度的等次是極其多的，於是有幾個斗方的學者，過細地一條條枚舉該接受與不該接受的東西，如跳舞不當接受，效率則應當接受，有幾個則以爲西洋文明，原是包括全部的文明，文明不能分碎挑選，要這個文明，好好壞壞都只好全部讓其流入。於是文化本位論的宣言出來，新生活運動也前後產生。胡適之是全部接受西洋文明論一派的人，但是爲顧到這羣爲中國固有的文化擔憂的學者，又出而申論，以爲民族的文化是有他自己的墮性，西洋文明全部進來後，這民族的墮性會帶他到一個適當的境界，這境界是不會失去中國的特性的。這結論與中國文化本位論的話變成一個手段的爭執了。胡氏以爲中國現在不妨全

部接受西洋的文明，日後還是有中國文化的本位；本位論者則以爲中國應先保住自己的本位，再去接受西方的文明，才可以不失中國文化的本位。否則如果不先保持這固有的本位，中國將失去自己文化上悠久的成績。所以這爭論反而尖銳地存在着。這原因是大家只從國界裏平面的去考察，而沒有在歷史上立體地去思索。西歐各國，過去也有中國所留在的時代，但當時的西歐各國，與現在中國也是不同的。那麼在前面一個時代，中國達到了以後，與西洋的不同也是必然的。因爲沒有理解這層，用『西洋文明』這個名詞，一個形成了與中國文化對待的名詞，來談接受與不接受的問題，那自然使大家左右都爲難起來，不接受固然永遠是落伍，接受了又有危險。

想向歐美摹倣或者向自己祖宗摹倣，不面對時代的精神，我以爲這是中國近世史上各方面失敗的一個主因。因爲由此出發，自己在文化運動上永遠沒有一個中心堅強的骨幹與信仰的。所以中國前後的留學生就造成了中國的亂因，

留法的主張做法，留德的主張做德，留英的主張做英，留美的主張做美，留日的主張做日，……於是互相爭論排擠，在文化各部門都有門戶之見了。在教育系統組織上，因行政人員的不同，有了多次的改動，初則做日，今則做美，在外交上，也有親英美，親德日，親蘇聯之分，在政治上則也有做英美的政治，德國式的獨裁，與俄國式的獨裁的不同主張了。這些主張者之得勢與失勢，造成了中國忽三忽四的變動；這些主張均衡的對立，造成了中國無緣無故的振盪。各國自然也有許多黨爭，但第一他們所爭的背後各執一個理論，第二他們所根據的是一個本國唯一的事實。而中國所爭的背後則只有一個同一的理論，那就是：『某國如何如何好，所以應當去學他。』而所根據的則有各國許多事實，英國盛着，法國強着，德國也是了不得，日本也幹得很像樣。所以中國革命二十七年，弄得畫虎不成反類狗，畫狗不成反類鼠，於是不三不四，成了狗皮鼠骨的怪物了！

不知直接的推進而要間接的摹倣，這是中國文化上的一個缺點。這缺點我以為最明顯的在藝術上，因為我相信藝術乃是文化的靈魂。

中國學畫用畫譜，不學自然與人體，這是中國畫與西洋畫一個最基本的分野。畫的起源自然是對於自然的摹擬，西洋無論那一派的畫家，個個人都要經過這個階級，而中國則自從最初的畫家經過以後，大家就摹擬他的筆法與神韻了。西洋自寫實主義以後，印象派受東方畫的響應而崛起，以後象徵派立體派野獸派都起來了。但是每一派都有他的理論，譬如印象派就以爲在形象上，人眼看自然不是樣樣都可以精細到寫實派這樣，（寫實派畫的精細乃是細瑣的局部的檢驗的結果。）而所得只是一個整個的印象。在色彩上，他們運用了太陽的七色，不主張在正色以外雜黑白的明度，因爲自然界真實的色彩是這樣的。所以他們繪畫派別的爭論成了對於自然理解不同的爭論。中國畫上的派別，則分於個人所從出的老師，所以這派別是用不着理論的，大家根據自己的祖師，

最後的判斷不以對自然的觀察與體驗爲權衡的。中國的詩是在文學上最發達的一門，可是中國詩的擬古性是與繪畫沒有什麼分別。所有的字眼都要有古詩人用過，所有的引用都要有個出處，新穎的地方就在這出處不要是爛調。這二者都是摹倣。西洋在藝術上表現的是由理解自然再去發掘自然，學畫的人必先由自然學習線條與色澤，然後去發掘自然的神秘與變化。這兩個態度的不同，我以爲一個重要的因素是值得注意的。那就是西洋的宗教情感。

我第一次知道這宗教情感，大概是在我求學時代讀到的一本美國的教育學原理書上，那裏面對於培養兒童的宗教情感有一種很注意的態度，我當時很有點奇怪，後來知道西洋是有了人不久就產生了神的。宗教在西洋文化史上，曾一度控制了所有的文化，擄哲學爲其婢女，掠藝術做其姨太太，迫科學作爲馬夫。這份宗教固然把文化壓抑了千餘年，但在保存文獻上是盡了不少的力，文藝復興以後，馬丁路德的宗教革命，把所謂凡人必需經過教會才可把自己的心

靈與天庭接觸這個概念打破，以爲凡人只要憑良心的虔誠，就可以直接與上帝交通，這個改革，一方面削弱教會的壟斷，另一方面奠定了人類在上帝前完全平等的真正意義。新教的普及，使舊教也改變了理論。同時因爲哲學的發展，上帝這個概念也是逐漸的改變與進步了。到十九世紀初，德國理性派的偉大成就以後，達爾文進化論把上帝的驕子人類拉作動物的子孫，唯物論幾乎抹殺了上帝，但是上帝還是在大哲學家的思維存在着。自然上帝這個觀念是更加進化了。有人以爲是絕對的觀念，有人以爲上帝不過是大自然的整體，有人以爲上帝不過是生命之流，一種活力，到最近，因物理學發展到相對論與量子論的境界，改變了我們對於世界的見地與態度。——這好像我們在爬山：依着古典物理學，滿以爲不久就可以走到山頂，可是快到山頂的時候，發現那山頂不過是一個小坡，爬過這小坡還有一條達山頂的路。——本來快崩潰的唯心論又變成新唯心論，它們只好再保住上帝的寶座，可是上帝這概念或者已改爲與『基本

的動因』意義相同了。

我把重大的思想上的發展說得輕描淡寫，這在學術上是一種狂妄的舉動，但是我的目的不在它的本身。我只想提醒一點注意，這注意就是那裏面與西洋宗教情感有關的事實。

歷史上宗教情感，最初本出於人類的自卑，但到中世紀時，一部份人賴宗之名，狂妄跋扈，驕傲非凡，無惡不作。科學把人類的狂妄鞭醒，覺得人不過也是一個動物，並不是有什麼特權；但是這種機械的科學觀發展到 Haekel 到了頂峯，以爲人是動物中之最高級者，賴科學的萬能就可把世界解釋控制得完完全全的，於是人類又驕傲狂妄起來，如¹采之輩的『超人』觀念，對於劣等民族，主張淘汰。想有一種『超人』來將世界昇華。可是新的不同的哲學，如柏格森，如羅素，如哲姆斯都從這種獨斷的十九世紀唯物論解放出來；這因爲科學已不如以前這樣的萬能，開明的科學家，如麥克 (Mack)，如邦因加雷

(Poincaré) 都把科學的律令看作一種假說。所以人的自大狂又受了打擊。直覺主義的柏格森以爲『生命之動力』乃生物所共具有的進化之基礎，唯實主義的羅素以爲『人應同化於自然，不以自然同化於人』的主張，都是把人的地位有一種新的固定。最近新唯心論的崛起，更出唯物論的意外，上帝會被從物理學的最終原素的裏面提出了又登上寶座。終而言之，西洋自始至終對於這一個東西，上帝也好，大自然也好，生命之動力也好，有一種深切的感情，十九世紀末葉唯物論推動的，不過是使人對於自然作一種新的了解，科學的目的是了解自然，克服自然，御用自然，哲學的最終也是對待自然，認識論是人理解物的可能與淵源，藝術家在西洋，畫聖經的故事，畫神話，固然是對自然，就是到寫實主義畫到農夫，他還是把農夫當作自然來體驗。

上帝本來是至高無上萬能的無有不在無所不存的東西，這東西，看一張一個老頭，一隻白鴿同一個刺冠的孩子是不能理解的，倒還是從生命之流，生之

動力，最終的物因諸類哲學上專門名詞，容易想像；但這雖容易想像，但不容易懂，容易懂的還是說是『自然』，宗教的起源是對於大自然的驚異，那末說『大自然』就是上帝，還比較通俗而易懂。

西洋人宗教情感既是這樣，所以孩子在聖誕老人上想到上帝，村婦們對於一個老頭，一隻白鴿，一個刺冠的孩子想到上帝，學者們在最終的一點上又發現了上帝。所以在一般人生上，他們永遠想與上帝接觸，愛他，了解他，研究他。

翻開中國的哲學，老子的『道』，但並不叫人去理解他崇拜他，莊子不用說，孔子不理神，有否不管，如有，也不過『敬而遠之』。

西洋爲宗教不知死了多少人，從蘇格拉底起，一直到伽利略，實在可怕到極點，中國死的則多在觸怒皇帝，觸怒神的，有雷來劈，雷不來劈，下世報應；皇帝是『天子』，神不過是皇帝陰間的走狗。所以中國忙的是人的問題，

西洋忙的則是神——自然——的問題。中國人的愛情永遠入世的，而西洋人則是出世的。小泉八雲謂東方人要了解西洋文藝，第一當了解西洋對於女子的愛是宗教的情感，就是這個道理。這種宗教的感情，產生了兩種與中國不同的特徵，第一是愛情只有一種。入世的愛情是有親疏厚薄之分，出世的愛情沒有則已，有則沒有別的，只有一個，為這份愛可以犧牲自己，可以死；所以歷來西洋的統治者，統治的只是這份宗教情感，統治了這份宗教情感就可以打仗，可以虐待百姓。中國統治者則利用人與人的感情，君臣父子夫婦兄弟師友。第二是對於自然有感情。不像中國祇是對於人有感情。對於自然有感情，所以人同化於自然；對於人有感情，則自然同化於人；所以西洋對於動物有人道的同情，同對人一樣，人民常常餵麻雀以麵包屑，抱路狗到家裏吃；前些年上海小菜場上有一種人道主義的運動，巡捕奉令干涉倒提鷄腳的買鷄者，與賣割了屁股的螺絲者，不惜用警棍，拘捕，打翻小攤為手段，這就是帝國主義推行的人

道主義，用希特勒元首墨索里尼首相的話，該是文明的移殖了，但是中國人不
懂這些，中國人祇知人與人之間重義氣。但是，對所謂人道的同情常是一律
的，在人之間重義氣，永遠是有偏重；前者是唯理的，後者是唯情的。我在一
篇短篇創作阿拉伯海的女神中，提供到中國人的宗教，童年以前爲父母，成年
以後爲愛人與太太，中年以後爲子女；但其實這些情感都不是宗教情感，有一
次我寫一封信賀一個朋友結婚，他回我信說不過是『盡人事』而已，盡人事是
中國文化最中心的骨幹。佛教傳到中國，變成了一切佛事無非爲死人置財產，
死人在地上過的也是人的生活，陰間組織也同人間一樣，所有的神都是好人做
的。諸如此類，都離不開人。西洋對於宗教是愛與奉獻，中國人永不說愛閻羅
大王與玉皇大帝的。

這兩點與西洋資本主義發展得迅速是很有互爲因果的關係。上面所講的中
國完全接受西洋文明與中國文化本位的爭論，實際上就在缺少宗教感情之第二

個特徵。中國人中，與西洋文化有了解與同情的主張全盤接受，否則則主張保住中國固有文化，不肯去了解比較那些理論的抽象的時代的精神，正如在藝術派別上，以老師祖師爲派別主張摹倣古人一樣，主張在一切文化上摹倣外國。而西洋則重摹倣自然與發掘自然不同的看法與探討，所以一切派別之分，就重抽象的理論。這在上面已經講過了。我以爲這就是中國文化落後的主要原因。如果我們主張中國全盤接受西洋文明，先要接受這個條件，有這個條件，中國自然立刻會發現接受西洋文明這句話根本是捧角式拜老頭子的話，中國應由自信地來接受已到西洋還未到中國的時代的精神。

但是由宗教情感產生的第一個特徵看來，我以爲那實在是西洋文明的一個危險。我上面已經講過，歷史上西洋的統治階級，常常先統治這份宗教情感的，照目前獨裁國樣子看起來，一切與自己不容的科學藝術與哲學都在肅清了。那些所謂先進的人民都服服貼貼相信這個政治的宗教，聽教士擔哲學爲其

婢女，掠藝術做其姨太太，迫科學作其馬夫。這真使我爲這一段歷史上的文化與文明擔憂起來，我深怕這會同中世紀一樣，一千多年的黑暗文化史要在政治的宗教下換一種筆調重寫出來了。但是雖然中國也有人捧一二個外國的領袖在收兵買馬，在亂世之中想打一個天下，而我所看到的則他們祇限於分幫的捧老頭子，而不是有真正的宗教情感的。

培養這種宗教情感是不容易的事，以西洋的成敗來看，雖然爲中國文化出路擔憂，但也爲中國文化前途寬心了。

一九三八，一一，二九。半時。

中西的電車軌道與文化

巴黎現在在拆電車軌道了，我想上海，正在加添吧？巴黎拆電車軌道的理由，是妨礙交通，上海加添電車軌道則是便利交通。這個矛盾而不合理的二種說法，是使我很費解了。雖然巴黎重要的交通是地道車，可是地道車的空氣實在太不好，不習慣的人會嘔吐，甚至會暈倒的，文明到了把人類再趕到「穴居」時代，自然還有更文明的解說，可是我一到這個龐大的地洞中，坐電梯穿上穿下時，就想到這種野蠻的穴居，除了為未來戰爭上的應用外，是沒有一點理由的。假如說地道的交通真是一種文明的進步的交通了，那麼地上多一點電車似乎也並不妨礙交通吧。何至於妨礙到要拆去呢？我想這裏可以有二個解說，一個是說這電車所妨礙的正是汽車的交通，汽車是闊人的交通，而電車則是窮人

的。拆去了窮人的交通以便闊人的行走，使窮人們都到地下去，讓地面上留給闊人們走。換句話說，國家對於窮人與闊人的分野越來越顯明了。還有一個說法，說是爲一般不坐車而行路人的便利，所以拆去了電車軌道，自然行路人有行人路，除了穿道路的辰光外，幾乎絕對走不到馬路中心的，而穿馬路的時候有警察有紅綠燈，千千萬萬的車子難道就怕多一輛電車？所以如果一定那麼說，我想，說是怕女子的高跟鞋嵌到電車軌道去，還有點道理，遇到了這種情形，在這女子進退不得時，滿街的車輛都要停頓，這是無可懷疑的。那麼說電車妨礙行人的交通，自然也有道理了。

這二個解說，採用的時候是困難的，如果在柏林，我想許多人很快的會採用第一說了，可是現在是巴黎，大家也很願意採這第二種解說的。

如果採這第二說，似乎你還要問我，爲什麼我只說出車輛爲女子高跟鞋而停頓，而不說女子被電車撞死呢？如果怕女子被電車撞死爲理由，那麼邏輯上

應當說電車因妨礙生命而拆消，不應當說他是爲妨礙交通了。

我不想先回答你的問句，因爲我由這裏想起了一件事情：我一到這裏，就有中國北方的同學奇怪我穿馬路的本領，前幾天，我又遇到一個巴黎的女子問我這件事情。其實，他們只想到中國都市的汽車沒有巴黎多，而沒有想到中國都市裏開汽車之野蠻！在巴黎，馬路口都有鐵釘欄出行人穿馬路的地方，汽車到那裏都特別慢，時常有行人與汽車互相笑容滿面客氣地讓先的情形，絕對沒有上海這般汽車夫與開電車的隨口豬頭三的神氣。所以這裏又可以有二種可能的想法，因爲在巴黎，所以我想到的的是車輛爲女子而停頓，假如在上海，我想我一定會先想到女子被電車撞死了。我走路性急，在上海，幾乎遇險者許多次，所以來這裏以來，許多江南父老勸我注意一點，我現在寫信去，我說在巴黎我想決不會被車子撞死的，怕的倒是我在這裏養成了習慣，到上海有做豬頭三被人家撞死的可能。

話一多，就說遠了，說到巴黎因女子的高跟鞋而拆電車軌道，這似乎太不近情理，或者說是太會說笑話了。這樣我也有道理，不過一個人有些時候，採取一種解說只是憑直覺的，在巴黎，我奇怪，這麼些藝術家一碰到藝術全都離不開女子，巴黎大學的大禮堂，四面有 Descartes, Pascal, Richelieu, Robert du Sorbon, Lavoisier, Rollin 的塑像，但當中一幅大壁畫都是女子，雖然是古典的神話；巴黎前次在開航空展覽會，裏面門飾又是半裸女子的塑像。大概因為這些關係，說他們為女子的高跟鞋而拆電車軌道，我想不會冤枉它的，就是稍微冤枉它一點，也不會太罪過吧。

一談到西洋藝術上的女子，我想到小泉八雲的話來，他以為西洋文學裏的女性都是當作神來崇拜的，這在他們藝術上的確也還是這樣的表現，但是因為他沒有說出理由，就使我思索過，現在我覺得這或者是很簡單的，只因耶穌聖母偶像的傳統看法罷了。

像在西洋文學中，舞台上，電影裏多數所表現的，這種戀愛神聖的題材，我覺得在西洋現在的社會可以說完全是不會有的。勞倫斯 (D. H. Lawrence) 們的成功，在社會上意義，怕就在他揭穿了這戀愛的現實。可是多數的戲與電影，歐洲的與美洲的還是這樣的做着，難道也是一種維持戀愛的道德麼？愛看西洋電影與文藝的人，一定以為西洋人是比中國人懂得愛情與看重愛情了，其實事實剛剛相反，中國人與日本人是遠比他們懂得，遠比他們看重的；西洋人對於愛的理想，一切在藝術上表現的，會在東方存在；這使我對於小泉八雲愛日本的道理，不想再到別處去求了。

西洋這種長期的資本社會，對於性看得平淡，對於錢看得鄭重；愛情是什麼在一般社會上我想不會再管，中國日本人都多情死，在西洋，如果有情死，不是為肚中的小孩，一定是為經濟的窘迫的。好萊塢的明星天天離婚，天天做戀愛永久與不可侵犯的戲，這不是一件很可笑的事麼？

戀愛所以會神聖，我覺得完全爲有宗教般的信仰，有宗教般的信仰，方有神秘的氣味，像西洋男女間已經沒有半點神秘，所以戀愛不會再有，青年的時候大家尋對象娛樂，老了方纔同一個可以伴老的人結婚；青年時同異性到旅館性交等於看一次電影，老了結婚正如同學中找一個同宿舍的對象一樣，情愛的意義是沒有的，這一種趨勢，第一使青年人都要晚婚，第二是使都市中的旅館與咖啡業昌盛，巴黎的旅館與咖啡店之多，實在是多得使人奇怪了。在國家方面對於這種現象也不既得歡喜吧。意大利提倡多生孩子，叫女子回到家庭裏去，我想也是爲糾正這種現象的。

我不知道怎麼說纔好，中國與日本青年的戀愛，一般的反合於西洋文藝上所表現的理想，他們捨棄了貧富與階級以及年齡的懸殊，社會的批評而結合，以至白首偕老。這自然有許多例外的。但所謂理想本來是最高的階段，在最高的階段上我們可以尋出無數的例子，東方人的愛情實在是夠神聖了。

可是，奇怪，我國幾千年來儒教的倫理觀，所謂忠恕所謂仁義禮智，在中國一般的社會中，我們早已看不見了，同神聖的愛情相對的，偏偏普及在西洋社會當中。

以忠恕來說，忠所包括的範圍極廣，舉我記得的論語上「為人謀而不忠乎？」「與人忠。」「事君忠。」這些意義來講，能夠對於人對於國家對於職業有點忠，在中國，現在我們是認爲了不得理想的英雄的，可是在西洋的社會中，具有這忠字的人並不算好人，反之，沒有這忠字的人則是大家輕視的人。恕是「己所不欲，不施於人。」在一般行爲方面看，西洋人並沒有這種原則，但是很少出於這種原則的。

以仁義禮智講，孟子中以仁之端爲惻隱之心，義之端爲羞惡之心，禮之端爲辭讓之心，智之端爲是非之心。可是在中國，這種「端」都已不常見了：在都市馬路中我們見一個人滑倒了，或者跳電車摔了，或者黃包車翻了，旁觀者

都鼓掌大笑，或大嚷：「再來一個」；西洋社會中，有這些事情時，終是大家都跑去扶那摔倒的人的。對於間路的鄉下人作種種看不起，甚至還要騙他，這在中國是常見，然而在西洋是絕對沒有的。前些時，法國一個部長因為被人說歐戰時有通德國的嫌疑，因羞惡而自殺，而中國的殷汝耕之類，還是暗暗明明層出不窮。西洋社會中汽車與行人互讓，買物時後去者讓前到的，輪船火車出事時，讓婦孺老年先逃，中國人是不幹的。至於是非，到現在誰還在想，所有的是與非早已被權勢掩蓋。這種所謂「端」的測隱之心，羞惡之心，辭讓之心，是非之心中國都沒有了，其他我們不必再說！西洋社會中，大家都勇於負責，路上見有人被侮的事情，常常挺身肯為他到法庭去做證人，街上店舖，無人看管，但沒有被竊事情，我有一次，在路上遺失了手套，吃好早點去尋時，則在路旁窗檻上找到，這些都是中國未實現的儒教倫理社會理想，可是在西洋正在實現着。中國上次提倡新生活過，對於「廉潔政府」有重大呼聲，其實廉潔

的反面是貪污，貪污爲一種罪，廉潔不過是常情而已，現在我們把他當作了不得的道德來要求，離儒家的道德觀以及西洋的社會的道德實在已經很遠了！以治國言，孔子的治國之道是：「既庶矣」，「富之」；「既富矣」，「教之。」西洋社會之所以能夠合中國聖賢的理想，就因爲有孔子所說的「庶」與「富」爲前提的，但是中國的治者，提倡孔子之道而叫警察在路街上稽查行人的衣履之整潔，這實在是不能與西洋的社會並論的。

關於中西的文化的不同，以前有許多人說過是精神文明與物質文明之差別；其實這是一句表面上的漂亮話而已，物質與精神表面上矛盾，實際上是統一的；因爲物質的文明也可以提高精神的文明，因精神的文明也可以提高物質的文明。二者常常是並存的；歷史的進展，我覺得是先有物質而後纔有精神，狄卡兒說：「我思，故我在。」實際上，近代醫學證明，在人垂死時思維已失去而生命還可存在的。所以這句話應當是「我在，故我思。」纔對。在社

會中我們知道的事實同人體一樣，因為物質文明的存在纔有精神文明的，但話兒並不是這樣機械，有時精神文明自然也推動物質的文明，可是中國的精神文明怎樣沒有推動物質文明呢？實在說，我們中國的精神文明，以整個來說，是並不能與西洋相比的，哲學文藝，固然是他們豐富，繪畫音樂雕刻則更不能與他們並提。但是，這些不能並提的歷史最多也還是二世紀以來的事情，在孔子時代與亞里斯多德時代比，我覺得當時學說界之自由與豐富西洋還不及中國的，以後他們中世紀還有悠久的黑暗時代，何以從此他們的進展就使我們不能望其項背呢？這不是我們聰敏不及他們，或他們比我們優秀之謂；自然以後社會的物質的進展是他們的條件，但假如說推動這物質的進展，是還有他們精神文明的武器，那末這就是亞里斯多德所創設的論理學了。亞里斯多德創立論理學而孔子只是奠定了倫理學。亞里斯多德，以論理學打倒所有詭辯學派，作為西洋文化的基石。孔子的倫理學則是在實用上為當時社會所崇奉，為以後代代

的帝皇所利用來維持人心與社會秩序的，於是形成了中國文化的中心。

亞里斯多德的論理學說是根據數學思想來的，而孔子的倫理學則是由心理研究出發的，所以由亞里斯多德出發的西洋文化，是客觀的精密的有序的，而由孔子出發的中國文化則是主觀的鬆散的零亂的。這好像二根不平行線的交流點，由毫厘之差，而失之千里了。以後，中國悠久的封建社會是與這層很有關係，一直到現在，中國社會中的理法與秩序還都是屬於倫理，而不是屬於論理的。而西洋則反而由理論奠定了道德的秩序。這可知兩種文化的不同是不能以精神與物質來劃分的，而這兩種文化的差異決不是在方面或是門目，而是在成度方面，組織方面，民族性方面表示出的。這就是說，西洋文明之比較中國進步是並不限於科學，而是所有部門的學問都要比中國精密整齊雄厚以及豐富的。這些，我們在思想上哲學上文藝上繪畫音樂上在在都可以見到，是一件事實。這些事實，固然並不能否認我們東方文化的特殊處與其獨到的地方。

但是這特殊獨到的地方並不是有一個整個的精神文化系統可以與西洋文化對立的。

那末，恐怕我們所指的所誇的那些精神文明這一類東西，只是指中國的倫理感情與道德觀念來講。我聽見過辜鴻銘在某次演講中講到西洋人以警察維持社會，中國人以面子維持社會，是二種文化的分別。可是這些道德觀念，倫理感情，現在何以淪亡到一點沒有，而反在西洋見諸現實呢？何以到現在，而西洋一切人民之整潔有序，譬如購物時的隊列，不賴警察只賴面子就可以辦到！而中國，則反而要賴警察來扣我胸前的鈕扣呢？這無他，這因為中國治者忽略了孔子治國的「庶」「富」，而只從「教」在着手之故。

儒家理想中之禮教文物，所謂「禮樂」，所謂「雍雍穆穆」之氣象，原是要以「富」為前提的。孔子的飲食起居之講究見諸史實，以「從大夫之後，不可徒行。」來說，這種「禮」，是沒有富為前提是不能夠守的。這在我們這樣水深

火熱之人民之中，即使是孔子之信徒，也知道「年頭」是不同了。那麼一般人民走不來這古典之路時，應當走那一條路呢？現實的路，如西洋社會的秩序，我們沒有訓練，客觀的環境也不夠。於是大家都走到空虛而浪漫的道路去了。發生這浪漫路線第一條源流是市井上流行的小說一類書籍。第二條是美國電影上聰敏能幹取巧，愚弄別人取悅女子的小生角色。前者可以七俠五義爲代表，後者則可以羅克，希佛來爲代表，大概舊的落後的人羣都走第一條，新的摩登的人羣就走了第二條。這兩條路，都是不把別人當作與自己一樣存在的人，而把自己看作超越的選人的。於是要不顧法理，想打抱不平；於是看不起比他能力或智識低一點的人；於是常常想在社會日常生活中占點先風。可是打抱不平要以生命去換的，唐吉訶德的精神也不是容易學，所以只好在比他下屬的人羣中充英雄。我在京滬特別快車上看見一件事情，可以引在這裏做個例證：照章特別快車是不許通用免票的，可是那一次有一個軍人於查票時拿出他護照

來，憲兵叫他下車，他不下去，而又不肯補票，於是爭執就起來了，最後憲兵要用武力把他綁到司令部去，這位軍人說：「委員長對我都客客氣氣的，你要綁我，補票，好，我補一張半票。」其實這軍人的氣已經餒了，可是爭執還不能停止，因為憲兵要他照章補全票。這時有一位拿着公事包的旅客，大概是哪裏的官吏吧，忽然打起抱不平來了說：「你們也太欺侮人了，怎麼拿出繩拿出手鎗來要綁人，人家已經答應打半票還要怎麼樣？到司令部去，好，去。」由這英雄這樣挺身而出，事情就是以補半票了結的。這英雄揚揚得意起來。可是社會理法也破碎無餘。在北平，在東三省，在上海，都多這種官吏，可是當中國人被外人殘殺辱打的時候，我沒有看見有人挺身而出過。以法理來講，這個軍人不買票，自然只好補票或者下車，所以在唯理的社會中，決不會有這種英雄的，假如說這位官吏有點儒家道德，很簡單的替那位軍人補一張票，不就什麼都可以了結？但是他要以打不平來顯其自己的身手。要顯自己身手，漂亮或者

聰敏，所以在社會生活中他常要特殊一點的，所以有許多人，他不是沒有錢，但必要用徽章去看戲玩公園，而不肯買票。他無理由的要騎着腳踏車在馬路上將別人車子碰倒。軍官如此，大學生如此，以及其他大城小鎮，大亨小亨，幾乎沒有一個人，不是以自己的聰敏與能幹在社會中取點巧占點便宜爲光榮的，有的因爲一個人力量不容易這樣來取巧與占便宜，於是結黨聚衆，形成了江湖上的兄弟，呼三喝四，取巧占便宜無所不爲。於是有勢力的汽車起着速度在馬路跑，有氣力的隨地撞倒一個人以爲榮，有機智的隨時取點巧占點先以爲了不得。這還有什麼倫理的道德的精神？用樂觀一點話來講，這是社會在過程之中一種不穩定現象，悲觀一點話來講，則是流氓式國民性的形成。

這流氓式國民性的形式是現在中國最大的危機，這種國民性是不會創造，也不會模倣，沒有主張，沒有是非，不會革命，不會做事，他不肯服從一種秩序，他沒有道德與倫理；他天天想在混亂之中占小便宜的。

這種國民性在中國，是上海天津最先有的，後來漢口北平武昌等地也蔓延到了。現在除了都市裏少數有教養的有人性的人以外，只有內地還存有中國固有醇厚樸實的民族性，但也已有少數土豪劣紳們從都市裏把這流氓性帶回去作威作福了。

總之，中國可以特別誇作精神文明的一點道德精神與倫理情感現在也已經也衰淪到要到泥土裏去找了。

本來，以社會生活講，發於論理組織的也是比發於倫理的容易入於軌道，而中國的道德又正在淪亡，那末我們對於現在中國的倫理口號倒反而在西洋實行，沒有什麼可以驚奇了。可是論理的文化反映在民族性則是唯理的，而倫理的文化反映在民族性就成了唯情的了。唯理是資本社會的表徵，可也是促成資本主義社會的動力，唯情則是封建社會的表徵，但也是延滯封建社會的原力。所以在許多人的關係上，西洋人是枯燥而死板的。中國人在朋友交誼上宴

飲吃飯，金錢往來等是常事，而西洋人是少有的。中國親友往來，寄寓異月是常事，而西洋人甚至是姊妹父子兄弟也要清算房錢，在中國不用說是朋友，就是普通的同伴，同學在茶店吃一點茶點，或者是小酌一餐，終是一個人付錢的，在西洋的就是同在咖啡店喝一杯咖啡，也都要各付各的。除非是說明請客。於是一同吃飯，各付各的飯錢，他多叫二杯啤酒來共飲是請客，過路買一包花生米在咖啡店吃吃，雖然各付各的咖啡錢，但也算是請客。這種機械唯理人生觀，是我們唯情的中國人眼光看不慣的。因而我想到，他們這些社會上公共道德，譬如，問路時他詳細的指告，譬如你滑倒時他誠懇的扶你，譬如買物時的站隊，……等等，只是一種道德的習慣而不是道德的情感，在中國內地，以前常常有人在小輪船上借同家的盤費，而常常有人，或者因為是同鄉，或者因為有一點面熟，而就肯慷慨解囊的。這種情感，則不是唯理的國家所能有的。這民族性上唯理與唯情的分別，反映在個人就有客觀主觀的不同。這所以

在西洋人與人之間都有客觀的條件，每個人都是客觀的承認別人與我平等的存在，所以中國這些儒家「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因己之欲，推以知人之欲；因己之不欲，推以知人之不欲。」的倫理。在西洋是遠比中國人感到而遵守的。因為這種客觀的頭腦，在人羣中與大家保持客觀的距離；我想，這大概也是在文藝中所表現的崇高的愛情反而反映在東方的理由了。

其實以客觀與主觀來講，我在中西文字的起源中，感到我有點小小的見地是可以引在這裏作爲參考的。

中國文字主要的基本的來源是象形，所謂象形則是象外界的物件。西洋的文字一般說是說衍聲的，但是我覺得西洋字母的形狀，則是繪述他們發音時嘴部形狀的記號。譬如說O字發音時的嘴部是圓的，所以作一個O形，B字發音時上下嘴唇平均向上下開，所以作B形，P字發音時一瓣嘴唇向下開，所以作P形，E字發音時，是嘴微開着，上下嘴唇平齊，舌尖在齒內部懸着，所以作

E形，……其他一切都莫不如此的。歐洲各國讀音之不同處，大部的變換只在發音的深淺，以及嘴張舌伸的些微程度差別而已。假如我這個觀點是正確的，西洋的文字是象發音的口形。那麼似乎我們可以說中國民族是比西洋民族多一點客觀的精神，而西洋是比中國要多一點主觀的精神的了。但是事實上，中國文字是從象形得來一部分，以後從會意指事假借轉注而豐富的，而西洋則是由人與人的接觸，由單音的記錄到複音的記錄而作為事物的代表的。在這個產生的過程看，則似乎西洋民族是比我們要多點客觀精神了。

本來主觀客觀不能單獨用這樣的事情來推證，因為這裏面有許多偶然的成分。但是假如說，希臘亞里斯多德創立論理學在他社會條件以外，還因為他有這樣一種很早遺留下來的不同的精神，這精神，依照近代生理學的發現，應當以某種腺（Gland）的分泌來說他；那麼，我們這民族的唯情，延滯那封建時代到現在，是我們千餘年歷史中人人少這一種腺的分泌了。可是事實上並不這

樣，這事實，反映在日本的島國上；明治維新以來他們進步一日千里，從物質文明的摹仿與接受，在社會上產生了唯理的精神，於是其工作效率，給我們看他精神文明挾進的保障。固然在他們保守的封建的軍權摧毀之下，我們不能給他們一個指日期限，但是東方的民族可以走唯理的道路是同西方民族一樣的，我們是不必再懷疑了。

但是這樣唯理的社會是不是可以給我滿意呢？這種枯燥死板，機械乏味的入世是我們東方民族可以耐的麼？在中國，大學生們在雜誌中畫中看到巴黎街頭的歌丐琴丐，咖啡店的畫師，街上的異性，終以爲這種情調是很可玩味的了；其實這是錯的，在這道地的唯理的資本主義社會中，一分錢一分貨，什麼都是刻板的機械的買賣，沒有一點點意趣與感情的。意趣與感情的來源是與人的接觸，在封建社會中，金錢還是人外物，人還有與人，有時以金錢爲鏈鎖也還可有真正接觸的機會；可是在資本社會中，人與人永遠沒有接觸，中間隔

着金錢一條橋，永遠永遠的，不用說是朋友，甚至是父女，母子，愛人與夫婦，更無論萍水相逢的路人了。這社會弄得個個都感到孤獨而後已。這所以許多人，尤其是窮人，是想從那裏面解放出來，以免去這幽冷陰淒的人生；這並不是想回返封建的社會去，是想更躍進到社會主義的境界去了。索興把金錢拋開，讓人與人都平等自由接觸吧。

在這唯理的社會之中，當我望見那些戲院門口購票的隊列時，我一方面感到這隊列是表示這社會的合理，表示那先到後到平等自由的秩序，但另一方面則使我感到，這隊列是正表示這羣人能付出同樣的票價的，那些只能付低下票價的人，則是要站在另一個戲院或另一個隊列之中的，而街上的乞丐則終不能與這些隊列來平等的。所以，所謂唯理的社會，實在說，他只在同一階級之中維持一點秩序而已，並沒有把整個的人羣整個的國民整個地整理出一個平等的原則。這社會的缺點，正如論理學的缺點一樣，只能保持死呆的部分的真理

的。因爲論理的社會有這樣的缺點，所以大眾在要求社會主義的社會了。在這社會產生以前，客觀的物質的條件之外，人類的頭腦早已慢慢的在要求跳躍廣化而深化了。這使我們相信論理與倫理民族性的差別是暫時的，追隨着物質的條件，精神的進化，要同產生一個新的個性的。

雖然這唯理的與唯情的文化都要進化到一個好的健全的文化上去，但是我們不能否認，他們唯理的文化是比我們唯情的要進步，因爲文化的開始本來都是由慾而至唯情，可是西洋不久就轉到唯理，因而產生了十八十九世紀的科學家，因而改變了社會的生產與秩序，而中國則悠久悠久的在唯情之中走，要把社會的健全與秩序建築在良心與面子之上，所以永遠是一個不能兌現的空想，而那些一切倫理上道德上的要求，在西洋唯理社會之中，則是早已達到了。至於西洋文學上藝術上對於戀愛崇高的理想，是因唯理社會秩序之深化而退化的；以中國這樣唯情的民族性，實現這戀愛崇高的理想是不難的，可是我們看，這並

沒有道德秩序在西洋實現爲普遍，也沒有過去西洋唯情時代對於情愛來認真與肯犧牲。而且道德秩序在西洋現在是更加深化而廣化，而愛情的認真與崇高，在中國則是淺化狹化而越來越少了。但這退化的現象並不是中國進於唯理社會的徵象，而只是我上面說到的一種流氓國民性的長成！這是多麼可悲觀呢！

所以中國怕的不是落後，也不是中國文化現在不能與西洋並論，所怕的則是流氓國民性的長成。因爲這是出了歷史軌道以外的方式，是不但阻止，而且破壞文化——無論是物質的或精神的——的發展的。因爲這種取巧，這種想占便宜，這種不肯吃苦，不肯犧牲的劣性，結果只是以小聰敏小手段寄生在社會之中，對於真理不會認識，對於實事不會努力。在道德上，結果將永遠對於弱於他者殘忍，而對於強於他者懦弱的。

當我看巴黎拆電車軌道，想到其原因時，不禁想到上海那班汽車電車的駕駛員，對於中國的弱者驟慢一點而破口大罵，而對於昂首闊步的一個日本水兵

或外國醉鬼，而喇叭與鈴鐺都不敢叫一聲的事實。那麼假如上海正在加添電車軌道的話，我在三萬里的海外要更爲我們小脚在祖母就憂了！可是我也要爲交通阻塞就憂，不過所就憂的交通阻塞之原因，不是如我爲巴黎電車所設想的，是少女的高跟鞋，而是那昂首闊步的日本兵與西洋醉鬼也。

一九三七年四月十三日深夜於巴黎十四區

印度的鼻葉與巴黎的小脚

莫擺桑一篇小說「項圈」，在中國有好幾個人翻譯過，所以我想大家都熟悉的。這故事是說一個小職員的太太，因為部長的請客，在一家富家里借得一個項圈，出了一夜鋒頭，早晨回來時，項圈忽然不見；於是傾家蕩產購原樣寶物奉還原主。以後刻苦積蓄，悠悠十年，方才把家庭經濟恢復，可是那時候才知道前所借的項圈原來是「料貨」。

這小說我很久以前讀的，所以所記或者有點出入，可是這里所要說的不是故事的本身，也不是談莫擺桑的小說藝術，所以也不必把這故事說得怎麼真確。問題要想向讀者提出的，是當窮人向富人借首飾時，竟會把偽的當真的借來，竟會當作真的去出鋒頭。在她這一夜鋒頭中，我相信席上許多闊人早就看

出牠是假的，而她自己不知道吧了。不用說她所戴的本是「料貨」，就是真貨，在你窮人身上，誰會相信不是料貨呢？世界上生成就有這勢利的觀念，在闊人地方的東西，假的會變成真的，蹩腳的會變成講究的，過時的會變成時髦的，而在窮人地方則正是相反。小職員的太太，以爲闊人家中的一切不會錯，所以不問真僞就以爲是了不得的寶物而借來，而出鋒頭，而因此滿足了虛榮。

世界上女人的服飾也正是一樣，鄉下人相信城裏，城裏人相信都市，一切都模仿都市的時行。各國都市又相信巴黎，於是巴黎就什麼都好，什麼都美起來。巴黎女子的衣裝，帽樣，巴黎的化裝品，以及巴黎的一切。多麼不合理的，是好，多麼不舒服的也是好，與巴黎所風行的樣子相背的無論多麼美都是醜，無論多麼合理的都是野蠻了。

在海外的東方孩子，我一般的觀察到，幾乎個個入都有這勢利的眼睛；許多離我們稍遠，我們不常見的事物，屬於西洋的他們就以爲是真是美是善，是

進步，屬於落後民族的他們就以爲是僞是醜是惡是野蠻。這種觀念原是難怪的，因爲整個國家的文明是別人進步，正如我們看見富人一樣，因爲一般的是他有錢，所以以爲他一切用具與飾物都是比我們以及比他窮的人華貴了。可是文化與美，有時候不是一般的，正如窮人也可以有一顆祖傳的真珠一樣。普通一個工人一個農夫在我們一般的講，學問自然不及大學生，可是在他們特殊的知識與手藝有時遠超過大學生以上的，所以我們應當平心靜氣來看看我們眼上的東西，像一個當舖的夥計一樣，一件貨物無論是窮人是富人交來的，我們應當把牠客觀的估估價看。

或者大家以爲巴黎是女子服飾最講究的地方，所以一說到女子就記起巴黎，好像巴黎也是出美人的地方了。在中國，留學生回國，愛替外國吹牛，所以在國內朋友，好像都覺得巴黎是多美人的。我在巴黎日子雖不久，但街上每天看見無數的女子，沒有一個可以稱得起美的。有一次在圖書館中，才發現

了一個美女子，可是我後來聽她說話又知道原來她並不是法國人，是一個白俄。在溜冰場上，我又看見一個美女子，我以爲這是巴黎靈氣所鍾之人了，可是聽他說話，原來是西班牙人。我在國內北方時候，許多人都說上海人壞，其實這是冤枉上海人的，我在上海住了許多年，真正上海人不過碰見十來個。所以說到巴黎的女子美的話，恐怕也是冤枉巴黎女子吧。如果說「上海人」與「巴黎女人」的名詞，是以住在那裏的人爲標準，則說上海人壞倒是一個真確的判斷，說巴黎女人美則是世界的謠言吧了！

一個美人，無論男的女的，同天才一樣的難得，天才的出現並沒有國際的界限，美人自然不會專出在巴黎。天才還有後天的環境，歷史的傳統，美人則比較更靠先天。美的標準雖然各民族各民族不同，但是各民族有各民族特殊的美點，同時民族與民族間也有共同的共存的美點。先進的民族不見得多天才，近代自然科學的偉人叫愛因斯坦的是猶太人，社會科學的偉人叫做馬克斯的也

是猶太人，猶太人是亡國奴，可是天才竟出於亡國奴里。雖然巴黎紐約有幾千女子天天在用科學方法把身材弄瘦弄胖弄長弄短在鍛練，以求切合於愛神塑像的模式，可是這只是一種努力，努力可以向美發展，但沒有天賦還是不行的。

歐洲的文明，並不是他們多天才多聖人；國家的強盛，建設的進步，恐怕還在一般智識的提高與一般人民工作的努力與緊張。一個普通常用的工程師一個學者，只要一點點努力都可以有，用不着什麼大天才的。一個衣服整齊，面貌身體正常的女子，家家的女孩都可以做到，用不着一定要美人。所以國家進步與落後，只是一般人民程度的提高，歐洲比我們行的地方就在這裏。他們入人都有普通智識，都有讀報興趣，都有普通事件的常識，都有水平線的聰明，都有點愛美的興趣與打扮的能力，所以普通女子都不會穿顏色太不調和的服裝，也不會作不整齊而奢侈的打扮，也不會有外面穿華麗緞子衣服，裏面襯衫袖子非常醜觀的衣裝。這就是他們的特點。所以說在巴黎看不見美人並不是希

奇的事情。同樣的巴黎時行的裝束說是怎麼樣在世界上出奇，怎麼樣特殊的漂亮，怎麼樣的美，也不是正確的了！自然，巴黎有他特殊的漂亮而自出心裁的打扮，但是中國日本印度也何常沒有呢？以前我在雜誌中畫報上書籍里看到印度人馬來人鼻葉上帶着鼻環，或者當時受了些白種人武斷的批評的影響，以為這是一種野蠻的裝飾；可是當我這次來歐洲途中看過幾個這種裝飾的女子後，我覺得這種武斷的說法，實在是再野蠻沒有了！

因為在我們批評別人的野蠻時，到底指什麼而說，我們自己都還不知道的。如果說她是損害肉體去打扮，是件野蠻的事情，那麼中國的纏腳，西洋的束腰自然更野蠻；離開纏腳束腰不算，那麼西洋人中國人不也都帶耳環麼？耳環與鼻環是一點分別都沒有的，同樣在肉體上穿一個小孔，同樣套一個環子或者是一粒寶石或一點金星。要是說野蠻不在她們損害肉體去打扮，而是因為這打扮不是美的，那麼那根本是說話的人審美能力的殘缺，而不是打扮的殘缺。

自然，大多數的她們因爲整個生活的落後，衣服的不整齊與骯髒，使我們見了有點不習慣，但是她們有教養的女子，有許多特出的地方是我們中國人日本人以及西洋人所不能及的。

我覺得中國日本的女子，臉大都長得太平板，腿長得太短，身體的線條有柔和之美，可是失之於弱；態度舉動，有靜穆文雅幽閑之美，但是失之於懦。西洋的女子的舉動態度都靈活有力，可是失之於粗。鼻子常常太粗露不整，臉部有時就太蹊蹺，頭有時太大，頭頸似乎有時嫌短。她們衣服沒有領子，確是補救不少頸短的缺點，但自頸至肩的線條，就令人感到粗糙。中國人在這點上是比西洋人美的，所以可以穿高領子的旗袍，但是一到肩部，綫條就嫌柔弱。以前中國所謂美人肩，是使人看了覺得可憐的，現在雖是不時行了，可是一般的柔弱還是存在着。

印度人的美，所以爲西洋人中國人不及的地方，就是他們是介於二者之間

的，有中國人西洋人之美，可是很少有他的缺點。以臉而論，他們是靈活而不蹊蹺，平整而不單調的，眼眶有西洋人一樣的深邃，睫毛可特別的長，眼球尤其清潔乾淨，所以眼睛灼灼發光，特別顯得靈活有神。身體有西洋人的高度，所以腿不太短，態度舉動有靜穆幽閑之美，可是內藏着無限的活力與精神，因此沒有中國的「儒」與西洋的「粗」的缺點。頸有中國人之長度，而頭部似較西洋人靈小，所以自頸到肩背的綫條，是遠比西洋人峻峭，比中國人健碩的。一般人都說中國人宜近看，西洋人宜遠看；假如這是真的，那麼印度人宜遠看亦宜近看是沒有疑問的。

人體美的標準，最沒有辦法的是皮膚的顏色，其實這是不必有什麼標準的，正如一件衣料的美醜，黑底的可以有美，白底的可以有美，黃點藍底的也可以有美的。中國人皮膚愛白皙，西洋人因為太白皙，所以她們愛用黃櫻色的粉脂，印度人皮膚是櫻色的，我覺得用不着什麼粉脂，已經有他的美點，以膚

質論，自然沒有中國人的細膩，但也沒有西洋人的粗糙，近代西洋美容家，首要的口號就是毛孔緊縮，但這只是呼聲，假如有，也不是永久而普遍的。可是中國是天生有的，印度也有。

但是印度人有一個最不美的地方，就是嘴唇的顏色太黯，這在他們眼睛特別有光的臉上，是更顯得缺少一種均勢的，要補助這個缺點，是要靠他們整齊而白皙的牙齒，可是印度美是在文雅之中含着力量的，勉強說或者是一種莊肅吧；這不知是否與他們宗教有關係，我覺得有點神秘的趣味，這種趣味因此就使他們不常露齒。我想就是因為這個緣故，所以他們需要一種裝飾，以彌補這個缺陷，這裝飾就是鼻葉上戴一個環子。從我所見到那幾位所謂有教養的女子看來，現在用的大概不是環子而是一小點鑽粒，正如我們中國常用在耳朵上的小粒鑽飾一樣。我覺得這在美學上很可以尋到根據，而她們是從幾千年的審美經驗上得來的，我們有什麼立場可以說她們是野蠻的裝飾呢。

印度人是需要一種合於他們唇色的口紅的，鼻子的旁邊似乎也需要一粒痣，可是他們的鼻飾代替了這二層的需要。一般我們在雜誌上看到的他們過去所用的環子，有時的確太大太長，這太大太長的來源，我想同中國許多人戴了滿頭滿臂的首飾一樣，是由美的裝飾蛻化爲賽富的作用的緣故；這是中西洋都有這種情形的，我想每個人都都有這種經驗，中國的小姐太太們也可以想想看，是不是有時爲要戴一雙質料比較講究的手套，而把整個身體的顏色的調和破壞呢？是不是有時因爲要多戴一隻指環，而把你整個素美的純潔的打扮損害了呢？所以這種變態的爲賽富的作用而呈現的形態，不是原來爲美的本質，我們是不能根據它來談的。

在她們一星的鼻飾上，使我很容易想到西洋的Beauty spot, Beauty spot 就是用漆黑的黑痣來點綴平白無瑕的臉上，使其有一點缺陷，可是這缺陷，是使白底與黑點二者的矛盾與衝突發生一種襯托的作用了。但這是與鼻飾的作用

不同的。

如果要說這種缺陷美的點綴是西洋近代美容上最奇的研究與收穫，要來野蠻地批評東方的裝飾是野蠻的話，那末我要向大家申說，這缺陷美在中國在印度是早就用着的。

我現在一時說不出中國開始運用缺陷美的年代，但是，中國女人在鼻樑上兩眉的中間點染一種柳葉形的紅印，是遠在西洋運用黑痣以前；而這紅印的點綴，也正是完全一種缺陷的作用。

中國現在，大人們有興趣時，也替兒童們作這一種打扮，是還可以讓讀者去尋到這點點綴的作用的。

印度人運用缺陷美也是在兩眉的中間，也是紅色，地位比中國似乎高一點，而形狀則不是柳葉形，而是一種完全像撲克牌上的紅心（heart）或方塊（diamond），這種缺憾美開始運用的年代我不知道，但是我在博物院看到

“The Last Queen of Kandy”的像上，是已經有這個裝飾了。印度女人現在還多數同樣的在點染。

這三種不同的點綴，都是爲缺陷美所需要，可是其要求是不同的，西洋人的黑痣作用是令人對她起了親切無邪的感覺，中國人的紅印是令人對她起了一種憐惜的情緒，而印度的紅心，則會使人覺得她崇高而神聖的。這我想大概是各地社會環境，對於花，對於自然，對於女子美的賞鑑是不同的緣故。西洋要求是天真無邪與親切的姿態，中國要求的是值得憐惜的風度，這在以前西洋文學中中國文學中表現得非常明顯的。易卜生把小鳥般的娜拉拉出家庭到社會上來，是攻擊男子社會對於女子以天真無邪親切的條件作爲美的標準的。可是一直到現在，社會還是屬於男子的，西洋的女子還要用黑點來表示她的無邪與天真。中國向來以病態美爲美的原則，所謂「我見猶憐」「弱不禁風」……等都是文人贊子女的口頭禪，纏腳的發明也是爲適應這種要求，所以中國女子

要顯出病態來是自然的結果，鼻樑上的紅印也是這個道理，所以牠有時候不靠點染，而是靠手扭捏的。對於印度，我可說不出什麼，但是從博物院中的皇后像看起來，從他們社會上宗教的空氣看來，從女子們莊肅的風度看來，把女子打扮得有點神聖與神秘的意味，正是極不矛盾的事情。

中國現在是一天天歐化了，腳也放了，紅色柳葉形缺陷的點綴也不要了，這兩年來，小姐們在夏天都愛穿露孔的皮鞋，我總是感到不美，對於上海那般西洋人，不管腳趾上染得多麼紅，我也是一樣的感到。但是我說不出其中的理由。我想了許久，後來，才覺得，或者是它引不起我自然的感覺的緣故，美，當然，不儘是自然，還有社會的趣味，但赤腳是向着自然美走的一種運動，如果不能引起人有點自然的感覺，這個失敗就可以是不美的理由；譬如露腿，也是向自然美走的一種趨勢，牠就能夠引起我一種自然的感覺，這就是牠成功的地方。但是我還想不出這個不自然地方在那裏。一直到見了印度女人的腳以

後，才知道中西女人們的腳實在太病態了，中國現在二十歲左右的女子，或者還穿過中國的布鞋，中國布鞋有時候太小太短；後來同西洋人一樣，穿西洋皮鞋，西洋的皮鞋時行高跟，腳趾往前衝，頭又尖，到現在。弄得所有上海這般中西女子幾乎沒有一雙健全의 腳樣，腳趾發育得尤其不健全，不是小趾深藏在第四趾下面，就是第二趾翻在大趾與中趾上面，又因頭往前衝，腳趾都參差無序，有許多畸形的彎曲，有的還露着許多腳瘤，看來實在不美；印度女人的脚的確少這些毛病，世界上脚最美的在塑像方面是釋伽牟尼佛像，這在中國在印度廟宇里都是一樣的，在人方面是八歲十歲以下的兒童，印度女人雖然不能同這些比，但至少令人起一種乾淨的自然的感覺，其實印度女人現在也多穿高跟鞋了，能夠保住這點自然的乾淨，我想她們一定有進房赤脚的習慣的。這是中國摩登小姐，西洋時髦女郎所不能及的。

前幾天接到宇宙風寄我的一冊陶亢德編的「她們的生活」，首篇就是謝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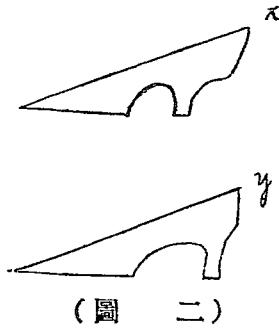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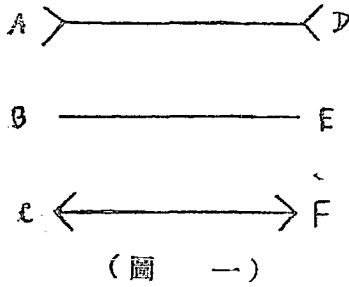
豎女士的一篇「補襪子」的文章。她在獄中不肯脫襪子露出她纏過的小腳，所以想盡方法要補襪子。不肯脫襪子怕露出難看的腳，這是冰瑩勝過於不看自己腳樣而妄穿露腳皮鞋的中西名媛的地方，但是她怕丟中國的臉，我倒以為這是不必的。因為巴黎現在也正風行着小腳，這小腳的風氣，我想不久就會傳到美洲與日本的，像日本這樣矮美的女子，有一雙傳統的大腳，為美，是應當，而且必然的會接受巴黎的傳染的。

說到巴黎的小腳，使我想到了中國有一個傻子的故事，這故事說一個傻子拿了一個長竹竿進城，豎着拿不進去，橫着拿不進去，正在無法可想的時候，城上的兵士說：「你這傻子，快交給我，我替你從城上遞過去。」於是這長竹竿由城上安穩遞過。但是他們竟會想不到像竹竿這樣長的東西，平直的時候，從一個直徑半尺的圓孔就可以穿過去的。所以一件大的東西，換一個方向可以變成很小，人類的腳也是一樣，平看看似乎一尺三寸，但豎起來同牛蹄並不差多

少，巴黎的小脚第一個方法就是把脚豎起來，這就是說，他們的鞋跟已經高到把脚直豎起來的境地了。高跟鞋不是今日始，但爲要脚小而更將其跟做高，這是現在才注意到的。這是第一個技巧。

第二個技巧是將鞋底做得狹，狹得只有二個手指的地位，以這不到一寸闊的地位，要放西洋女人五六寸寬的脚，無論牠怎麼把脚趾背在一起，也終是不可能的，所以實在說脚只是支在圓形的皮鞋面子上，皮鞋面子的下部是硬得同鞋底一樣，所以脚放在那裏不會輾下去，從這支點到鞋底的空隙，則用皮用絲絨填起來，這個方法可以使我們想到中國的「裏高底」的作用，民國年代生出來的人或者是沒有聽見過「裏高底」，可是你們的前輩都可以告訴你們，這就是用木頭做成小脚跟的樣子，襯在鞋跟裏，把較大的脚踏在上面；這也是把脚的寬度放到鞋面的一個辦法。然而現在這辦法換了一個形態用在巴黎時髦女子的脚上了。

這二種技巧，第一個是屬於物理的，只是用小的方面露給我看了。第二個是利用我們傳統觀念的弱點，傳統上我們總以為腳放在鞋底上，鞋底一定與腳底一樣大，所以我們在她們鞋子上看，以為是多麼玲瓏的小腳了。但是他們還用第三種技巧，這是利用我們視覺的錯覺的。所謂視覺的錯覺是根據心理學來的，譬如下面三條同樣長的線，錯覺則告訴我們C F線短於A D，與B E二



條的。(圖一)同樣的，他們利用這個原則，使我們看X鞋會比Y鞋小了許多，雖然他們是同樣的尺寸。(圖二)

這就是說，這個技巧的運用是他們把鞋跟斜到腳點的中心來了，此外技巧上他們還注意的是把鞋子做得合式，整個的把腳裹住，使腳與鞋中間一點空隙都沒有。這似乎在運用經濟的本事了。

不管他們用什麼花樣。事實上她們以小腳爲美是與中國沒有什麼不同的，也沒有什麼比中國進步的地方，所不同的中國的小腳是預備在長裙裏移動，是預備在大殿深宮廣廈金屋里「婀娜」的；而巴黎的小腳是要露在外面，在咖啡館，歌劇場，跳舞場里去蹣跚的。前者是迎合封建社會的需要，後者是迎合資本社會的需要，需要不同，因而形態各別，可是其爲男子中心社會中變態的裝飾則是一樣的。

我不是小腳的歌頌贊美者，但我覺得中國小腳在文化上只是一種變態，而

不是怎麼醜惡，也並不是什麼野蠻的事情，在歷史的過程中，畸形的裝飾與習慣各國都有，但都有他地理的歷史的或者社會的根據。中國的小脚是不合理的，但在當時環境裏，的確是一種美，這是無可疑慮的事；在社會進化的過程中，一種美到後來變成醜，也是世界各民族都有的事。不止中國小脚不美於繁華的動態的社會中為然的。巴黎的小脚能夠美到幾時，這也是有一個可數的年限。

歷史的演進，或稍稍快點，或稍稍慢點，我國環境不同，使呈現的方式稍異，而其整個的趨勢總是一樣的。所以掛着五寸長的耳環而笑印度女子的鼻飾為野蠻，捧着巴黎的小脚而譏中國過去小脚為野蠻，這是件多麼野蠻而不講理的事情呢！

一九三六年一月一日於巴黎。

民族間的距離

在孟買，大概的地方我們都參觀了，我們看見特殊的商店，看見比上海印度巡捕要瘦小許多的印度人，我們在博物館也看到許多印度歷史上的文化，但是對於印度的理解，至少在我，還沒有從這幾天中，孟買上船到歐洲來留學的那羣印度青年的交談上，觀察上得到的多。博物館裏，最使我驚奇的，是印度的畫與樂器，我沒有記住牠上面所記的年代，反正在那很早的時候，其繪畫與樂器已經發達到相當的階段，而中國同時代的藝術，尤其是音樂，似乎是遠不及他們的。然而像這樣的民族，現在被大家輕視了，中國人也在輕視他們。

在那羣印度留學青年上船以後，碼頭上那羣送行人，好像也在送我們似的，我們不期而然的把手向他們招起來。那隻船在上海啓行是早晨四時，送行

的人，一二點鐘都回去了，中國學生們幾天來的疲倦在那時一睡，醒來已是七八時，船早在海中飄浮，四顧茫茫，舉目無親——所以對於那羣印度學生，能夠與送行的親友拉紙與招手是感到無限的羨慕的。印度人談話的表情比中國人厲害，他們感情比中國人顯露，送行人羣中，許多少婦的大聲笑逐，似乎是中國人所沒有的。我當時想：那羣幾個有教養的印度青年到白色的船上與幾十個中國青年作十來日的伴侶，用他們赤露的感情與中國青年交往，是件很有點意義的事情了，雖然不是什麼形式的親善會議，至少是二個民族的接觸，是可以有點互相了解的。可是事實上並不如此！

印度人有許多「不文明」(？)的習慣，穿着睡衣在甲板上走，到便所常常用醜陋的腳在馬桶上蹲着解手，房間內弄出一種氣味，餐桌上有時還把用過的牙籤放到牙籤瓶內去，種種醜陋與隨便，不久就被中國人看輕討厭起來，一討厭他們，自然不願意同他們再接近了。

但是，我對於他們這些不良的習慣是諒解的，不良習慣各民族都有，不過所顯露的方面不同吧了。像印度人這些不良習慣，在中國內地，尤其是邊疆上所常有的，大學中歐化許久的學生們或者已經褪去了落後的習慣，但我想，在各人的故鄉中，許多同胞是不是尚在許多不良習慣中生活。那些都是我們的父老，我們的兄弟姊妹，我們難道也這樣輕視他們麼？在歐洲，我現在是在巴黎，我覺得他們有許多習慣也不見得是好的，譬如一清早，在小街上走，三四層樓上的居民就在你頭上打氈子，抖被單，刷衣裳，這難道是一件公德的事情。我覺得公德不是道德，只是一種習慣而已，習慣無論那一方面都有的，譬如吃東西，我們北方人初看見廣東吃蛇，引以爲奇，其實在吃蛇的人，則反會覺得不吃蛇是奇怪的。西洋人一到中國，就罵中國的種種不衛生習慣；假如這種樓窗上抖被單是中國的習慣，西洋人第一次遇到，又將怎麼說中國人是多多不講公德的民族了！現在不必說廣東吃蛇是野蠻，也不必因爲某人某種習慣不

好，就看輕他們，自然我們不妨互相帶到好的習慣上去。我在內地，看到許多西洋的天主教教士，穿着中國布袍，布褂，布鞋，布襪，在所謂種種不良的習慣中生活，我還知道吳稚暉先生演講中，說到陳獨秀先生的公子，該死的罪名，說他是共產黨，說他醜態不堪，臉幾天不洗，牙齒永遠不刷，同工人洋車夫在一起吃極醜的東西；（吳先生的口才，以及演講記錄的筆墨都比我好，原稿現在無法查，所以只記一個大概。）我不是天主教徒，也不是共產黨員，但除去對他們這種精神的愛敬外，還感到真正二個人二個階級二個民族的接近與理解，是要他們這樣虛心靜氣的來越過這些習慣的距離的。

民族與民族間的距離不至習慣一種，言語文字也是我們所不能忽略的；可是言語文字則是一種隔膜，是大家都知道，本來是一時沒有法子穿過的，不過我們與印度人間，在這點上已經借英文而溝通，但爲這習慣的距離，使這次兩羣民族的優秀分子，在十餘日的同舟中，多數的人竟沒有交一言；我覺得這是

一件很不幸的事情。

其實不但民族與民族間有距離。人與人間也是有距離的，將團體與團體的對立不算，個人與個人在日常生活中，若都是板着面孔保住着難越的距離，尤其在都市裏，十年的鄰居可以不交一言，五年的天天同電車可以不打招呼，全年到頭天天同桌吃飯，可以不說一句話，把這熱鬧的世界弄得這樣寂寞，人類到底是什麼樣的動物？

在上海，我住在虹口的時候，天天在電車上碰見一個女僕帶領三個孩子上學，一個大的約有十一二歲，小的約有七八歲，另一個男孩子恐怕還只有六歲，有時候還同車回來。這樣常常見面也有三四月之久了。有一天我回家的時候，那三個孩子，也從中途上來了，大概是家裏有事或者有客，或者女僕離職了，總之那天會沒有人陪她們，那位大的女孩，一隻手提一隻書包，一隻手領她小弟弟，那位小女孩則提兩隻書包，大的上來以後，這小女孩上來非常吃

力，我在那時候幫了她的一點忙，她們到沒有什麼表示，所以快下車的時候，因為我知道她家的弄堂（胡同）是我天天走過的，所以我就說：「我替你們拿書包好了。」可是出我意外，是那位大女孩釘我一眼說：「儂要那能？」而全車的人也注意我了，這注意有點輕視，像是說我在騙她書包，或者說我在尋女孩子的開心吧？我當時滿心不舒服，我對於我所住的世界我真是糊塗起來，其實對於女子說話的顧忌，傳統的我有個習慣，對於男子打招呼，後天的我也有點警戒，無論你問路或者打聽甚麼，總要看看對方的「吃相」；至對於兒童還要當心，這是我從來沒有想到過。但是這個教訓，是會夠我許多日子的思索的。兒童有甚麼心腸？只是上海的環境，使她家庭給她這樣的教育，對於所有的人類，却抱着顧忌與害怕的心理了吧。可是相反的我在另一方面看到，有這些愛打牌的人，新搬進一個地方，沒有三四天工夫，前前後後的鄰居男男女女的都弄得非常親密，此同住十年以上還要熟悉，這又是甚麼道理呢？這沒有別

的，是他們有了同好的地方，從這些同好的地方，把他們的表面虛偽都打破吧了。

兩個人接觸，大家都要擺架子，什麼都不願意告訴人，無論思想，主張，慾求，都不露一些痕跡？結果兩個人對坐一個兩個鐘頭，一天二天，互相提防對方是否會看輕我，是否會偷我東西，是否會防我做賊，而一句談話都沒有；即使有話，也只是「今天天氣哈哈」而已。於是時日一天一天過去，地球都可以套一圈了，而二個人還是遠遠的各裝各的玄妙。我對於這一層永遠不明白是文明的人類所應有的事情，所以在可能範圍之中，我是要設法打破這層虛偽的。以多數的來說，我相信二個人都可有同好的，無論民族多麼不同，習慣多麼異殊，事實上總有可以談談笑笑的地方，火車上大家很悶，何必死板板的對坐，談談說說不是一件比較合理的事情？

所以所有我的旅行，無論對坐的是兵士，是鄉下老，是商人，我終會誠誠

懇懇同他談一陣，這幾年我有不少短途的旅行，從那裏我得到許多有趣的經驗。這使我養成一種不就自己所好，則就對方所好的去談，我從那裏得到了不少的知識。

在津浦路上，我幫一個鄉下老年人搬一個行李，我同他談了許多話，北方農莊的事情我因此知道不少；並且知道在他的經驗中，所有穿洋裝的洋學生，都是看不起他的，只有我，他說是他第一次見到一個「外國派」的人會同他這樣好。從蘇州到上海的夜輪船裏，因為輪船中人多地方少，沒有睡，我同一個兵士談許多話，他參加過滬戰，告訴我許多滬戰的事，……其他同學生同商人等等談話，更是不計其數。在這些經驗裏，有個有趣的統計是這樣的，大概以年齡論，三十五歲以下談性的問題最容易，四十歲以上的則談生活問題容易接近，以階級論，對勞動者談生活容易接近，對其他則談異性容易接近，以地域論，對鄉下人談生活比較容易接近，（這大概是鄉下人腦筋封建，以為女子可

想而不可談的緣故。〕對城裏人則談異性容易接近。以職業論，對勞工商人談生活比較容易接近，對學生及小官僚則談性的問題為容易接近。離開這裏，就是談國事，談主張與思想而接近，但這是最占少數，談這些主張與思想是要等接近以後纔有的。其實生活與性色，為人生兩大慾望。孔子曾說「食色性也」，羅素曾以為人類不是屬於「馬克斯主義」就是屬於「弗羅也特主義」，在我這個有趣的統計中，也得到一點證明了。以後我的談話幾乎有了公式。從報紙或從對方所看的書入手，探探他的思想，引不起他的興趣，就從國事談到生活；或從車外的田地談到收穫，談到他們鄉下的種種。有一次一個坐在我對面的鄉下青年在對着窗外唱山歌，我於是同他談女子一直談到他家。生活引不起興緻的人，談異性一定配他胃口。每個人各人的環境不同所以大家都不相同，但在同方面看來也可以有這樣的相同，莊子所謂「自其同在言之，天下齊一也。」就是這個道理。

在船上我也用這個公式，我同許多印度人與西洋人都接近了。一個有趣的發現是這樣的，談性色容易引起西洋人的興趣，談生活則容易引起印度人的興趣，這原因，第一因為西洋人來東方，都不受經濟的壓迫，而印度人則日日在英國拘束中生存。第二是西洋人對這些兩性的事情看得比較公開，而印度社會社交還沒有公開，所以對於談性色是不習慣的，然而不是絕對的分別，不過大概的情形如此，已經夠使我們發生興趣了。

對於生活，印度青年中幾乎個個都有強烈的民族的意識，他們要求自由與解放是非常之切的，這羣印度赴歐留學的青年，幾乎完全是學醫或學工程，可是他們對於英國所用於殖民地的許多經濟政策，都有透澈的理解，這是我們同行的中國同學所不及的，我們有許多學醫學理工，甚至於學社會科學的人，都只知道行內一點狹小的技術，對於整個的社會，政治與經濟，一點都不知道，有的幾乎連普通的公民常識都沒有，這一種公民資格的缺少，使我感到即使他

對於醫科工科錄行有很大的研究，他一定會覺得在中國做他行內的事與在滿洲國做事是沒有甚麼分別的。幾年來有不少有專長的留學生都做漢好了，我想這是一個重要的原因。

習慣是民族的距離，言語是民族的隔膜，除此以外，我想成見也是同習慣不能分離的一種距離；譬如我上面所講的，那個女孩子的態度，就是她腦筋中先有一個先入的成見；這種成見是非常厲害的。我在中國常常在書中看到，也常聽到人家談到英國人的驕傲，所以當我在北京公寓中與一個英國青年同桌吃飯時，因為我有這一個成見，所以決定不同他談話，比國的習慣，見面時大家終要說聲「早安」，他後進來不同大家說（桌上還有幾是別國人），所以我更覺得英國人的驕氣。但是飯後我們談起話來了。他法文比我還說得不好，因為我英文可以將就，所以言語的隔膜，終算是沒有的，大家在比國，習慣的距離，我們間也算沒有，這距離就是我腦中「英國人驕傲」的觀念。但是他先對我說

話了，他一句寒暄以後，他就談到政治，他反對法西斯，他也並不滿意英國；他在比京是學音樂，手提琴鋼琴是他的本行，可是他一談政治，同我談到三個鐘頭，我們間已完全沒有距離，我早已忘了他是英國人了。

西洋人比中國人印度人容易表示政治的意見，思想的立場，主義的同情，（假如他心中有的話）在中國，這樣的態度是絕對沒有的；這大概因為中國有一個錯的觀念，常以為研究共產主義，就是共產黨徒，同情托洛斯基，就是托派要人，贊成國家主義，就是反動叛徒，所以見面只好默默，同談「今天天氣哈哈」而已。在這點上，我深深地覺得西洋人比較容易接近得多了。因為談到主張與思想，二個人的靈魂方纔算是真接觸。

在船上我會見一個瑞士人，他贊成莫索里尼與希特勒，意思上也贊成日本侵略中國；他以為不進步零亂的地方，由文明人來接管是一件於世界有益的事，有一個法國朋友，整天同他在一起，可是這法國朋友並不贊成法國，反而

極力頌揚希特勒。船上我在讀一篇左拉的小說，可是他說你怎麼在讀左拉的東西，左拉永遠講窮人呀，眼淚呀；一點沒有美感，那末在藝術上他們是唯美的，他們不贊成宗教，可是我說意大利的文化頂點就是宗教，上帝教皇與莫索尼尼是三位一體的。他聽了並不生氣，反誠懇地告訴我這因為意國西班牙民族有極濃的宗教性的緣故，他對於中國知道很少，沒有成見，可是終因為我不贊成他根本的思想，我們間有一個極大的距離，這距離不是屬於「民族」，而是屬於思想，屬於意識的，因而使我們不能太接近了。

一個法國人他會討厭祖國，頌揚希特勒，中國可以學有專長的人做漢奸，這民族的距離到底在那裏。記得馬克斯說過「工人無祖國」的話，其實商人何常有祖國？歐戰時德國軍火商賣軍火給協約國，協約國軍火商賣軍火給德國，這都是事實，此外農民學生小百姓們，有時候實在只想一個較安逸的生活而已。實在，人與人之間的距離並不在於民族的不同，而在於興趣與思想之異趨，民

族的距離不過習慣與成見而已，這二者看穿了慣常了也就成爲自然，譬如西洋人對於朋友間金錢分割之清楚，同時喝杯咖啡，要各人出各人的；同時坐一站電車，也各人買各人的票。這些地方很容易使我們感到他們的鄙吝，其實這也只是一種習慣吧了。所以越過了這些習慣與成見，不同民族是沒有甚麼距離的，有之，則就在於思想與意識，可是牠是同樣存在於同一個民族中。同時，所謂習慣與成見也不一定不存在於同民族之間，同民族間所以能夠沒有，還是在能夠互相了解與原諒。其實，許多不能了解與原諒印度人的中國大學生，也會同樣不能了解像我們蒙古甘肅新疆的同胞，甚至於我在津浦遇到鄉下的農夫的。中國教育，某一方面實在是失敗的，許多洋樓水汀完全歐化的設備與建築，實在與中國社會生活距離太遠了，使那些四六年生活慣了的孩子，好像已經把他們變成另外一個多麼優秀的民族，他們似乎有點不屑與整個民族稱爲一個民族了。

其實在思想情趣上相合的人們，他們互相間對於在地上吐一口痰，或者對於一根牙籤沒有拋掉，（我想印度人或者也用中國以前象牙牙籤或銀籤的習慣，當時沒有問清印度人，不敢武斷，註此備考。）難道就能夠影響於他們的聯合與友好麼？我們總記得甘地還有西洋女子做他的信徒呢！

因為一種習慣上小處的藐視，而長留着二個民族的距離，這我覺得是有點因噎忘食的。

當中國學生輕視印度人的當兒，我深深的感到，茫茫的前途是白人的世界了，即使中國留學生早有迎合他們歐化的習慣，但假如他們以他們的成見來看輕我們時，我們的心中會感到些甚麼？再回頭看過來，中國與印度的國際地位現在還差多少呢？中國的現在，實在無暇再看輕別人，應當注意看輕我們的人了！

民族性中的耐勞與耐苦

天下有幾個奇怪的民族，中國也是一個。在這偌大的土地的人民生活中，提着鳥籠，哼着京戲過一輩子的是一種，天天在茶館裏以龍井瓜子過日子的一種。在澡堂裏拿一份小報躺一天的，在飯館裏中飯時與朋友談天直連到夜飯時的都是人生。整天整月撫摸着懶洋洋雌貓在爐邊可以足不出戶的把冗長的冬天耗去，一把芭蕉扇一張榻椅二條短褲一雙拖鞋，除掉睡覺以外，可以在五尺半徑的圓圈裏度一個夏天。上午麻將，下午麻將，夜裏又是麻將可以整年整月把世界忘掉。這些都是生活。

他們對於苛捐雜稅不反對，只想在可能之中賴去一點；對於地方官移挪築他們門前道路的款項去娶姨太太，他們也不去抗議，只在貓邊，籬椅邊嘆幾聲

人心不古。他們只要在最低最苦的生活中捧一件可以忘掉世界的東西悄悄的把日子耗過去。他們好像一生出來對於世界一切都已知道明瞭，因此對於什麼都不發生興趣，不感到鮮奇；要費點勞力可以享受的快樂，他們懶得動；要費點心機可以增進的幸福他們不願幹的。

自然在這廣大的人民中，有一天十二鐘頭的小工們，做那些最苦最髒的工作，夜裏睡在地板上，冬天熬着寒，夏天熬着蚊蟲與臭蟲的紛擾在過日子，也還有學徒們一天十六鐘頭的工作，沒有假期，沒有休息，一年到頭，在幽黑污濁的店堂過日子，夜裏睡在櫃台上，一次二次爲別人開門，有時候因別人打牌，他不能睡，第二天還是一樣的工作。這種日子也是中國人在過。但這在他們只算是他們苦命，環境要他們這樣的做人，他們看見的生活是他們的生活，並不是他們的工作；他們只覺得這是生活的淒苦而不是工作的鄭重的。

可是許多人許多地方，好意的因而就誇中國民族是最耐勞的民族，壞意的

因而就鄙視中國民族是最賤的民族了。這，實際上是完全不對的。假如說，勞是指動方面的，是指積極的從工作上受到的東西，那麼耐勞的精神中國人是遠不及白種人的，無緣無故家裏好好的日子不過，要到熱瘴的區域，流着汗，踏着泥污過着最低賤的生活去欺侮阿比西尼亞人，這種勞力我們中國是決不肯去耐的。並不為生活所迫，一個安安靜靜富富足足的大學教授要到天空上同溫層去試驗；一個社會上有權有勢的軍官，要到北冰洋去探險；一個安富無匹的皇帝要爬到阿爾帕斯山上去找死，……這種種，都是不為生活而去耐勞的行動，這行動，在中國俗話裏是認為不會享福的「賤骨頭」所做的事情；可是都是白種人在幹。自然，中國也有千千萬萬的兵士，天天內戰打自己的同胞，中國也有許多土匪強盜，冒生命的危險在犯罪。可是都是為生活，為生活。中國人民是最容易統轄的，只要給他們目前一點點生活，他們就不會反叛；但也是最不易治理的，因為他們不知道工作，只知道生活。他們所能耐的就是這生活上的

苦，爲生活而受的苦。他們能吃窩窩頭過日子，肯在地板上睡覺過日子；但是他們不願意多費氣力去多做生活範圍以外的勞作。也不願意多費精力去求需要以外的娛樂。因此中國人生活在許多地方都比西洋人肯將就，在下午二點鐘可以到家的火車上，中國人很肯餓一回，要是西洋人，假如他日常生活是十二點吃飯的，即使吃不起飯車上的飯，也一定要帶乾糧按時送到肚中的，中國人出門不肯天天刮鬍子換衣裳，西洋普通人出街總要換衣裳，到辦公室再換工作的衣服，回到家裏又換家裏的衣服，星期日更不用說，老爺太太都穿得漂漂亮亮，有小孩子還要打扮小孩，即使在附近咖啡店坐坐也要這樣。於是兩個鐘頭以後，回到家裏又把這些東西都換下。這種在勞作上找許多麻煩，求生活上一點點安適，在中國，除了這些勞作上的麻煩有許多男女僕人負擔的太太小姐以外，一般中產以下的人家是決不幹的。中國人可以整年累月不旅行不娛樂過日子，西洋人在可能範圍之中是絕對不放鬆那些星期六星期日以及所有的假日

的，像巴黎這些地方，夏天不過中國江南春天的氣候，但是普通家庭家家都有避暑的舉動。上海有錢的中國富家天天在電風下用冰淇淋培養着精神打牌，可是許多窮苦的白俄終要到青島去避暑，這是我當初不明白其中理由的事情，可是現在我想到這也是白種人不能耐勞，只能耐勞的一種表徵。西洋人無論在工作上多麼能夠耐勞，可是日常生活上不肯睡不輟的床，不肯吃不按時的飯餐，都是這個道理。所以如果我要在這點上分出兩種民族的不同，那麼我們可以說，白種人是耐勞的民族，而我們則是耐勞的民族。

我們看：中國大學一年有八九個月讀書時間，在歐洲差不多都只有五個月；中國商店每天開十二個鐘頭，西洋大半一星期只有四十鐘頭；工人不用說，中國工人一天有十二小時的工作；就以運動而論，美國不算，歐洲各國大學對於大學生的運動，並沒有中國大學這樣的看重。可是我們各方面的效率與成績都不及他們，這是事實。

因爲有這些事實，有人就因此倡說無色人種比有色人種優秀，有人就以爲西洋人比中國人聰敏，有人就覺得他們比中國人能幹；這些話，實際上是並不如相信者之可靠的。其真正的原因，恐怕還在耐勞與耐苦的不同。

因爲中國民族只願在生活上安靜地耐苦，不願在工作上去勤勞，以致在民族精神中大家都把生活看作苦事，而勞作則反而被視作苦事中的一部；這在西洋人是不同的，西洋人是把生活看作快樂，而勞作是被當作換這份享樂的義務。這就形成了兩種極不同的人生觀。

生命是有限的，在這有限的生命中，生活則是無限的，有一天生命就需要一天生活，生活既然是苦的，所以整個的生命也變成灰色；勞作是生活的一部，所以勞作的苦也就是生活的苦，而生活的苦是無窮的，所以把他們整個的生活委之於勞作之中，他們沒有怨言。但同時他們把勞作也就看作了整個的生活，「做一天和尙撞一天鐘」，他們只是撞撞而已，一天一天的過去，等生命

盡了爲止。所以勞作在中國人，是做人，並不是做事；因此就貓貓虎虎過着日子，對於人生，澈底看破，只求混混而已，再不想改換，不想大變動，不想新鮮的刺激了。這就形成了耐苦的人生觀。可是耐勞的人生觀是不同的，他們把生活看作快樂，於是生命是光明的，勞作既然是生活的義務，所以對於勞作不會看輕，看作是自己的責任，勞作一完，就趕快去尋快樂，他們不願放棄一切可樂的事情，——即使這可樂的事情要費許多勞力。有水的地方游泳划船，有山的地方擡雪爬山，有假期必需旅行，有比較涼快有趣的海邊，必需去避暑；於是做人也變成了一種責任，娛樂也成了責任，遊戲也是一種責任了。

這兩種人生觀，因耐苦與耐勞的不同，形成了消極與積極的不同，鬆懈與緊張的不同，前者的人生是還債式的，做一日人還一天債，可以賴則賴之；後者的人生則是借債，可以借則必借之。前者的人生是起頭就看穿了人生，覺得人生不過如是如是；後者的人生則以爲人生是無窮的，走的地方無限廣，玩的

事情無量富，做的工作也無窮多。因此在前者的眼光中覺得樣樣都是多餘，什麼都是一樣，於是就閒閒散散度日子；後者的眼光中，則覺得什麼都是新奇，什麼都是無窮，所以要匆匆忙忙的趕。

這種差別，使我們感到，我們大學生九個月一年的讀書，實際上是懶懶惰惰的，在讀書時間中他們並不認真讀書，但也並不認真遊玩，有時坐在圖書館中看太陽，但並不認真去曬太陽；有時候對看書與朋友談異性，但又並不認真去追求異性。商店的職員們十二鐘頭一天，時時都是東顧西指，女職員對着鏡子自己擦胭脂，對着顧客都若有若無，他們心中個個都忘了這是做事，只是做人。以工人論，據青島紗廠的事實，同比較接受西洋文明的日人比，中國紗廠工人效率，每人只能管八部車，日本工廠的中國工人能管十二部車，在日本，日本自己的工人，每人可管同樣的車從十六部到十八部，這其間差別何以這樣大？其中待遇的優劣自然有關係，但是兩種對人生不同的看法，是有很大的關

係的。

在這兩種不同人生的本身中，我們分不出孰優孰劣，孰智孰愚的；可是如果往生命本質上想，我們會感到那種耐勞是一件幼稚的事情，把一切當作有趣，做一切事情都可以聚精會神下去，這在中國的兒童是常常表現着的，把幻的當做真的幹，把虛的當做實的做，把無常當作有常，把暫時的當作永久的。西洋的人生觀就是這樣的幼稚。他們天天不忘刮隔天就長的鬍子，天天換進門就要換下的衣裳，在夏天，天天把整潔衣裳去滲汗；這些雖也關有錢有閒與無錢無閒的不同，但是想不想幹是一件事，中國有錢人在夏天常常是赤着膊，拖着拖鞋過日子，因為他們心中常有既然在出汗，穿衣裳作什麼的問題？這種問題中國人是最會問的；如已經是破衣裳，何必去洗？已經是舊衣裳了，何必去燙？如終是就吃光的，何必去裝碟子？如我已經三十歲了，還學他作什麼？女兒終是要出嫁，何必讓她讀書？諸如此類，如果問到，人終是吃飯，這邊那邊還不

是一樣，洋奴亡國奴家奴還不是一樣？那麼國家，主張，思想都不必管了！如果再問到人終是要死的何必活呢？那連人都不必做了。這種常常有這些問題的民族，自然對於同我們兒童們一樣的那些癡呆的人生觀，認爲是幼稚的。但是如果我們從生活的進行上看，這種活潑的積極的緊張的人生態度，則是現實的，不是空想將來而是把握現在的，所以西洋人懶惰者是乾脆不做工的，不讀書者是索性澈底的玩的。決不是像中國人一樣對着工作與書籍想別樣的事情。

其實耐苦的民族不只是中國，大半分有色人族都是這樣的，可是土耳其從這耐勞的精神中復興了，日本也從耐勞的努力上突進了。所以，中國如果要在這世界上與各國平等的話，民族性格的努力應當將耐苦改作耐勞，消極改爲積極，悲觀改爲樂觀才好。再不要怕勞作與努力，不要放棄自己的權利，也不要放棄自己的責任與義務。過去中國軍閥政府所以能夠這樣剝削國民，帝國主義可以這樣欺凌中國，實在是因爲我們民族性太怕用勞作與努力以盡自己的責任

以保護自己的權利，同時是太肯忍耐生活上無底的痛苦了。

有人說中國人民決不會有革命成功的日子，有人說中國政府決不會有堅強的日子，我想假如這話是說中的。其原因也就在這只會耐苦而怕忍勞的民族性裏。

這民族性之所以這樣的與西洋不同，我覺得可以有兩種看法的：一種是說西洋的民族性是反映資本主義社會的，而中國則是反映封建的；一種是說西洋的民族尚在青年的時代，而中國則已經衰老了。假如我們覺得前說是對的，則我們在建設過程中，民族性的建設更是建設近代社會的要訣。假如說，我們認後說是對的，那麼，我們應該相信我們萬萬的正在抽芽的兒童是具有與西洋兒童一樣活潑積極的精神的，我們的教育是負這個重大的責任，不要讓他們也很快地衰老了。其實，這兩者正是並存的原因，而我們正在波難中的民族，要在與敵人決戰中把上面二層都振發起來的。

外國人與狗

歐行船上有一個曲背的中年外國人，帶一隻小叭兒狗，寸步不離的，或拉在手裏，或抱在臂上，無論看書，吃飯，談話，終是捨不得這狗；看書不上兩行，就要去看看牠，如果牠把皮帶繞在籐椅的脚上了，他要替牠解開，如果有什麼同船小孩在兜牠玩，牠就要把牠抱起；與人談話時，則常分心在狗身上，有時話雖同你談，笑可對狗笑，有時則置於與其對談的人之中間桌上；吃飯更是一心兩用，一忽兒抱牠，一忽兒叫牠；看去實在討厭。我想別人也一定是討厭他的。可是出我意外，他借着這狗，同所有同船的外國人，無論男的或是女的，很快的都交際熟了。有時別人看看他狗，他就對人一笑，這就有話說了，說他的狗是怎麼怎麼懂事，問你是不是愛他的狗。有時向別人一叫，他就笑着

對你說，狗是在打你招呼了，於是說他狗的神奇，說能夠猜着你歲數。至於那些外國女子，平常也愛狗的，免不了摸摸牠，或是踢踢牠，他就因此更快的入港，問你是否也喜歡狗？接着他會講許多狗故事給你聽。

一個人有特別的喜歡原不希奇，希奇的是全船所有的外國人以及外國殖民地的人都喜歡他的狗，無論女的男的，幾乎大部分是先與狗打招呼再同他打招呼的。只有我們中國人，沒有被這狗所引誘，與他談話的也並不是由他的狗為媒介；倒是常常因他分心到狗身上去，而不再同他繼續談話。

他今年是四十五歲了，匈牙利人，沒有結婚，而且不想結婚，他說他隨時都在結婚的，何必要結婚呢？他說這狗是他的妻，也是他的孩子，也是他的一切；於是他眼睛又看他的狗了，而且有一股甜蜜的笑容。當他抬頭再打算與我談話，我已經同另外一個奧國人講話了，所以我只知道他這一點點。

前些年，上海的公園有「中國人與狗不能入內」的牌子，在這些白種的驕

子心中，以爲這是夠侮辱中國人了，其實這句話還是很費解的。仔細分析起來，那「中國人與狗不能入內」的對待句子，該是「外國人與狗可以入內」了，那麼在這意義上不過是爲外國人帶狗的方便而已。

西洋的文化離不開狗，狗戲賣座比人厲害，電影中狗明星常充主角，而人去配他；青年男女之結合以狗爲媒介的不知多少；外國美女子常帶大狗坐臥相伴，許多男子願爲其狗者不知多少。弗拉虛一書，就是以狗爲主寫伊利沙伯勃朗寧之戀愛私逃等事的。所以狗在西洋文化上是與人有不能分的連繫；所以即使這塊「中國人與狗不能入內」的牌子，是「中國人不能入內，狗也不能入內」或更甚的是「狗不能入內，中國人也不能入內」的意義，則充其量也不過是中國人被你罵爲：「你是狗」而已。然而今天在這白色的船上，聽白種人親口同我說：「狗是我的妻，我的子女，我的一切。」的直認不諱的自招，我不禁對於上海的那羣可憐的白種人起一種追認的冷笑了。

在中國，西洋狗坐着汽車，住着洋房，吃着大菜，生活遠勝中國人，這是真的，但上海那班西洋人，以為由此就可以笑中國人還不如其狗了，這實在更是井蛙之見。他竟疏忽了在他的本國，有多少工人，尤其是失業工人，其生活也遠不如其狗，甚至也遠不如狗上的跳蚤的。用養尊處優的狗來偵探人的秘密，作一種殺人的工具，我們在西洋電影中常常看到過。在他們本國，現在為要怕飢餓的人們之反叛，也不惜用大量的牛肉牛乳在養那樣一羣狗來做殺人的事。所以狗不見得在中國是在中國人之上，在西洋也是常在西洋人之上的。

中國狗充作守門管田，與鷄司晨相對，只是叫叫而已，充其量則不過當作警鐘，而西洋是當作藝術，當作利器，當作愛人愛子的。西洋人有笑中國的婚事靠媒人，其實西洋有許多婚姻則是靠媒狗的。

中國的家庭制度，子女有養老之義務，至少也慰父母晚景的寂寞，然而西洋的家庭，子女一結婚，完全獨立，對於孤獨的鰥父或者寡母，極少有感情上

的慰藉，居在家裏，萬事無份，也只是一塊多餘的物件而已。所以唯一的慰藉就是狗，在北京在上海我看見許多西洋老人老婦，把狗牽在手裏在街上走，抱在懷裏坐着馬車跑，都是把這寶貝的動物，當作長足了羽毛而遠飛的子女的。如今於這船上又見到了。

所以我對於這同船的匈牙利人，深深地感到他的愛狗不是偶然的，牠是伴他長途旅行的愛人，慰他桑榆晚景的子女，是支持他隨便交際的社會關係的外交家。

西洋的文化如果想離開狗，西洋的青年將不會如此健康活潑，西洋這種殘缺的社會秩序早不能維持，西洋的老人再沒有慰藉了。

中國自西風東漸以來，與狗的關係也會經密切過，照相館備有假叭兒狗，讓人一同去照相，馬路上也有人牽着狗走過，但是，這只是一陣時髦，他們把狗從馬路帶回來就棄在一旁，不喜歡他進客廳，更無論臥室與眠牀，從此被備

人手打腳踢，吃糟粕的東西，於是華貴的西洋狗也下賤起來，身上的毛鬃癢了，態度也鬼鬼祟祟起來了，以至不能再抱在手上或牽在街上出鋒頭了，這樣主人們不喜歡，佣人也就更懈怠了，不是死去就是失蹤。所以這個風氣還沒有在洋奴流儕中普遍就已經消失。這不是別的，是中國人對狗並沒有真的感情，並沒有實在心靈上的需要。至於現在，富翁們養幾隻警犬，也只是同備幾個外國保鏢一樣，與感情毫無關係的。

所以，以「中國人與狗不能入內」的牌子，想侮辱消滅中國是不可能的，但是我怕，將來中國人也會與狗發生感情嗎？如果像這次歐行輪上的許多英國殖民地人一樣的愛這隻匈牙利人的狗時，怕那會是中國文化消滅的時候了。

威尼斯之月

中國流傳着的有一個罵留學生的故事，說是：『有一個留學生回國後，常常說中國一切都不及外國。有一次，他父親在賞月，他在旁邊又說中國的月亮還沒有威尼斯好；他父親一氣，給了他一個耳光，問他：「中國的耳光也不及外國麼？……」』

故事講到這裏，大家都笑了；一直到現在似乎還沒有人把這個到底月兒那裏好的問題精確的答復過，或者大家以為這問題太簡單太小，所以也就不再想下去了。

其實聽這個故事的人，或者也聽見過許多留學生說中國不及外國的，可是並不見得發笑；聽到這故事裏所謂『中國的月亮還沒有威尼斯好』，恐怕也不

見得會發笑，發笑的地方則是在收尾的『中國的耳光難道也不及外國麼？』一句上。所以說『中國的月亮不及威尼斯的』，或者不是一句輕易可以打他耳光的話，打耳光的原因，恐怕還在他『常常說外國好』之故。

可是也有人是聽到『中國的月亮是沒有威尼斯好』就笑了，他以爲『千里共娟嬋』，天下的月亮原只有一個，絕對不應當把二地的月亮來作比較的。其實這個想法是粗淺的，月亮固然只有一個，可是因爲背景與環境的不同，好壞的分別是顯然的；一點用不着用威尼斯的月兒與中國比，也用不着把西湖的月兒同上海比，我們只要把上海囑台上的月兒同兆豐公園相比，或者把北平胡同裏的月兒同北海公園相比，我們就可以知道同一個月兒在不同的背景中的確有好壞的不同，如果有人不能將胡同裏的月兒同北海公園的月兒分出好壞，或不能將囑台上的月兒同兆豐公園的月兒分出好壞，那麼他不是天文學家就是瘋子，我想不需要對他們再將這問題講下去的。

可是，光是這些條件，還不能說是兆豐公園北海公園裏的月兒一定比曬台上或胡同裏好，因為這裏還有心境的不同，一個人親友死盡，窮途末路流落在北平，百無聊賴的在北海公園裏走，無論月兒多麼好，如果他回憶到前些年在一個小院落裏親友聚飲時頭上的月兒，他會覺得北海公園的月兒是遠不及狹窄的小院落了。如果一個失戀的青年在兆豐公園裏散步，他一定也會覺得兆豐公園的月兒遠不及去年與他愛人在曬台上談情時爲好的。

天下的事情都有主觀。時間原一樣快，可是趕火車時刻時我們會感到時間過得太快，在車站等火車時我們又會覺得時間過得太慢的；在同一距離間走路，有興趣我們會覺得近，無興趣我們會覺得遠。所以對於同一個月亮可以下這許多不同的判斷，這是一件很合理的事情。因此對於威尼斯的月兒如何，問故事中這個『常常說外國好』的留學生不可靠，問任何人都是不可靠的。可是我們平心靜氣把這主觀的感情暫時撇開，純粹立在美的鑑賞上講，我們到底也

可以有一個比較客觀的見解的，固然不能如我們對於空間與時間的距離的理解一樣，因為這不是這樣計算上的事情了。

威尼斯的月兒之好處第一是因為威尼斯是水城，到處是水，河道就是街道，可是以水而論，中國有水的地方正多，固然不是水城，所以船在西湖水上走，與在威尼斯水上走，在水方面對月兒是看不到什麼不同的。第二個好處是因為威尼斯的建築。威尼斯有許多有名的建築，這些建築有些都是羅馬建築的代表，屋頂有許多雕塑的裝飾，月兒升起落下，都有個陪襯。第三是他們到處有銅像與石像，這些銅像與石像是意大利專長的東西，高矗天際，好像是月兒的守衛。第四是這些偉大的建築以及銅像與石像隨處都映在水裏，與月兒在水中作伴。

有這些特殊的環境，威尼斯的月兒能夠被大家記住，這不是偶然的。

要說到中國，這樣大的地方，也很難舉出一個代表的地方來，不過以建築

論，中國的建築也是歐洲所沒有的，我們雖然及不了他們偉大與富麗，但像頤和園北海這種建築，我覺得還是比他們堂皇與大方。像三潭印月平湖秋月這種構造也是遠比他們佳秀而幽美的。

月兒處在堂皇大方，感清秀幽美的背景中，與處在富麗偉大的背景中，其所呈露的完全是二種美，正如一個美女的濃裝與淡抹，打扮得華麗或打扮得高貴，穿西裝或者穿中裝，我們是很難把二者死板的來比較，只可以說一點，這美女個性的相宜與我們旁觀者的愛好。

我在海洋中看了很久的月兒，我覺得那才是她的本身，同在別處比起來，她好像是裸體的原像了。

以這裸體的原像來看，她有海天的背景，雲彩的點綴，在她已經是夠美了。可是現在我們一定要給他二種打扮，一種是中國的，一種是威尼斯的。那二種合式，那似乎要看哪一種不太掩去她自然的美點才對。

以藝術而論，我覺得中國藝術是以藝術牽就自然，而西洋藝術是以自然牽就藝術的。中國藝術常常幫助人去了解自然，我們看山水畫更知道山水的清幽或奇偉，看畫竹，更知道竹的風姿或動態，看畫紫籐更覺得紫籐的纏綿或活力；這種清幽或奇偉，風姿或動態，纏綿或活力都因畫家的作風而異，可是其所表現自然的個性只是一樣的，固然這個性有方向的不同。可是西洋畫則終是把自然曲解了用到藝術中來，借自然來表現藝術，叫人從自然了解藝術，這一種趨勢在近代印象派立體派等尤其表現得明顯，就是中世紀的畫，如教堂的玻璃上那些裝飾氣味。都是曲解了自然來收它藝術的效果的。

中國建築，最講究是風水，風水這東西以後流於迷信，其實起原怕還是出於與自然的關係，現在科學上有一種放射線的發現，以為宇宙有許多放射線，多個到這放射線的可以死，可以毀壞，可以萎頓，中國的風水似乎也近乎避免這種放射線的一種直覺的觀察，可是這種與科學暗合的直覺的東西，正如中醫

醫藥一樣，是另一方面的關係，但是其與自然的關係，我想此外還要一種是屬於美的。西洋的建築只講究建築本身的美，花草在建築中也只是佈置的附屬品。中國人則隨時要關念到自然，要享受一點自然的情趣。在中國的詩詞中有說不盡的關於月兒與紗窗與簾櫳的吟誦，爲了菊，爲了竹，不打瓦牆而打籬笆，爲了一些樹，一些花，一堆土山，不築磚亭而架茅亭，這些都是以建築牽就自然的地方。像西洋公園裏，把大樹種得像軍隊的檢閱，把小樹剪成駝背的拉屎，這種不成情理的彎曲自然；在中國是絕對沒有的，中國也有把梅花做成古拙的盆裝，但目的是求其曲折，求其與野地生長的古梅一樣，不是求其與幾何形相一致的；記得陸放翁（？）有一句：『留得殘荷聽雨聲』詩，這種詩情是西洋詩中尋不出的；可是在中國，是很易尋到，我現在手頭無書，不能一一例舉，但中國詩人爲要鑑賞自然的聲色的企圖，在這句詩裏已是充分表現到了。

所以月兒在威尼斯，在懂得中國月兒的人們看來，只感到這些有名的彫塑之銅像石像，好像是故意派到天空逼這位自然天真的姑娘，下來到她們驚人的聖馬克教堂裏來同一位王子或者鐵腕公爵結婚般的，這只是使人看到它熱鬧與擁擠，而忘却了她本身的美麗了，正如在上海看『大出喪』，我們看見了牠的闊綽與熱鬧，而其真正死者的可哀則反而使我們忘却一樣。但是在不懂這月兒的個性的人們，把這熱鬧與擁擠同作她的美來頌揚時，我們是沒有什麼話可以對他說。

因為中國物質方面落後，留學生到外國來的，五花八門一看，弄得莫名其妙的，也不止稱讚威尼斯月兒一件事，也不止稱讚威尼斯月兒一個人。

實在說，威尼斯的月兒好於中國，圓於中國，都還不是可笑的代表？可笑的故事應當是這樣說的：『一個留學生的父親要賞月了，留學生問：「難道中國也有月亮麼？」於是做父親的給他一個耳光：「知道麼？兒子，我想你還不

知道中國也有耳光的。」但是這故事還是一點沒有過份。我聽到一個學化學的同學告訴我，說有中國學生居然問他：『中國也有大學麼？』『中國也有化學系麼？』『中國也有中國人教化學麼？』……一類的問句。有一個學社會科學的人，居然說：『中國大學讀的書都沒有用，這裏是讀一本就可以用一本的。』這些不是中學就出來的孩子，就是最野鷄大學出來的學生。自然這裏面有不少的例外，但是像這樣的人實在太多了。

大學生如果只求畢業與文憑，在外國，許多學校與中國二三流的大學都是一樣，也只是讀一點講義或一本書而已。外國比中國好的地方是關於專題的研究時可以有專門的教授與書籍給你幫助。那些爲讀一個畢業或學位，看一二本普通功課上的書，就以爲中國辦不到看不到的天書，那是一件極笑話的事情；把這些笑話讓我們聽到也不過一笑，可以在異國別人聽來，他們真以爲中國是與非洲腹地一般的地方了，所以自從我聽到這些中國學生對於本國的侮蔑，我

對於許多西洋人對於中國的誤解，就有了最寬惠的願諒。

西洋比中國進步的地方，我並不是不承認，但這只是『進步』與『落後』的分別，只要中國努力，隨時都可以趕上；決不是注定的好壞，更不是西洋人種比中國人種有高低優劣之分，同時，我們還應當知道文明的進步是多方面的，並不因為某處比我們好，就處處比我們高，人人比我們強了。

記得有一次，一個言語學校教員談到禮貌，座中有中日英美的同學，問到一位中國同學，他居然羞說中國舊式女子的行禮，這引起了我非常難過。

中國男子的拱手與西洋的握手，中國女子過去的屈腰打揖與西洋過去的屈身，雖然姿勢不同，但其意義與作用，完全一樣。西洋的握手來源，始於古時武器時代，男子去了手套，把手交給對方，表示我不是來殺你的意思，中國的拱手我想也是一樣，所以把手拱在一起以示對方；或者是由兩手執進見之珮玉蜕化而來，是一種敬意。至於女子，二者更是一樣的表示我聽你喚使之意而

已。在這毫無分別的禮貌中，難道因為西洋的飛機比中國多一點，因而握手就可以比拱手為文明麼？

在前幾年的報上，記得有一個新聞，說到教皇登位，來握手慶賀者太多，一天中傷了二隻手，規定第二天起以吻衣袂為代替。我當時看了，深感到拱手的優點。其他疾病細菌的傳染更不用說了。在巴黎，一進飯館就要握十來隻手，有的正吃着排肉，一手是油，有的工作方罷，汗膩滿手。你坐下剛在吃麪包，廁所裏出來朋友，拼命同你拉，等你喝了湯，剛剛恢復了一點體溫，外面來了朋友，伸一隻冰手又叫你握；真令人不堪設想；其他馬路上相遇，脫手套握手，因而遺失手套，或者你手上拿着書籍，更有些狼狽不堪。所以利害論，西洋握手也不及中國拱手，難道西洋多一點烟囪，我們就覺得拱手是比握手野蠻嗎？

這不過是一個小例，其實像這樣的事情正多。中國孩子們看見西洋的建

設，就羞提起中國五六千年來的文化；看了一本四五流的戀愛小說，就羞提起中國歷史上的名著，看見西洋有鬍子的，拿着畫筆的，捧着提琴的人就以爲都是科學家藝術家，這到底是什麼樣的心理？

中國現在需要物質建設，不斷的派留學生到外國學技術來，可是有的只學會跳舞，回國以後以跳舞結交貴人，做起工程師來，有的學了一身本領，到中國看看，辦事不能順手，覺得需要拍馬屁比需要技術爲多，心灰意懶，去坐冷板凳去教中學數學了。有的回到中國，看看這樣討厭，那樣不合適，工廠太小，月亮太不圓，一身本領，又不願施展起來。這些都是事實。我覺中國第一要政治上軌道，少幾個技術人員，請幾個外國真真的不是什麼恥事。俄國五年計劃進行時，第一批技術人員都是德國人，這是史實。中國現在也用外國的技術人員，但又不是第一流的，中國人中，比他們好的不少，但現在還要屈居在他們的下面；這也是事實。據我所知，中國事情一到中國人手裏，就需要拍

馬的周旋，否則經費與材料隨時可以領不到，使你工程上事情就誤得費時而費錢起來，一到外國人手中，中國機關都唯命是聽，所以他們容易辦事，這也是事實。有一個留學生在巴黎研究中國藝術史，初聽到我們當會奇怪，中國藝術史難道也會在巴黎嗎？可是據他告訴我，外國人搜集材料遠比中國多而整齊，這因為外國人在中國，比中國人在中國搜集方便得多，他們隨便什麼人請領事館寫封介紹信都可以在中國人難到的地方照相。中國不給研究藝術史的中國人方便，而給做買賣的外國人方便，結果還要讓中國學生用許多錢到外國來學習中國東西。這難道也是合理的嗎？

我覺得這些情形，都是前後那羣幼稚可憐的留學生之故，那羣前期留學生，現在已抱着羞視中國，妄信外國的心理在做官了。已使中國社會陷於上述畸形的狀態中。而現在中國還在製造這樣的留學生。記得前些年有一件事情，是褚民誼先生帶法國爬行汽車到西北去，他們野蠻低能的軍官，侮辱中國同去

的很有成績的大學生，因而起了衝突。這就因為褚先生把他們低能的軍官看作高於中國大學生的學者之故。這樣的例子用不着一列舉，到現在，我們還是隨處可以觀察到與感到的。

去年國內有些學者有一個討論，到底中國完全接受西洋文化呢，還是建設中國本位文化？這個討論沒有什麼大結果。實在說，許多人，許多讀者對於所討論的具體的文化概念還沒有弄明白。到底所說的西洋文化是指哲學的大樹，文藝上的花朵，還是指高跟鞋與物質的建設呢？所說的中國文化本位又是些什麼？是倫理，是藝術，還是一般的習慣。如果所指的是一般的文化，那說到底，不過是經濟組織的產物，當時就有一位加入討論的作者提到這個問題，說文化原是整個的，物質的建設同時也帶來了跳舞與高跟鞋。那麼何不把問題弄成單簡一點，說是把中國資本主義社會化好了。所謂中國本位文化論者以為中國完全同西洋一樣的發展，國家本有的中心因而會沒有，其實這是過慮的，胡

適之先生說到民族有民族的墮性，當全盤西洋文化來的時候，他自然而然會化爲特有形態。這句話是的確是解決了中國文化論者的憂慮，日本的維新就是一個借鏡，在他們完全歐化以後，日本的本位還是存在的。可是另外的問題是中國要資本主義化還是要社會主義化呢？我們也早就有人想到。但是這些都不是目前的問題，現在大概大家都覺悟了，無論要中國怎樣化怎樣的建設，第一是必需脫離帝國主義的羈絆，必需品從目前的虎爪之下脫離出來，方才能談到別的；我看見過貓玩耗子，耗子不動了，貓注伺着，只要微微一動，貓的爪子就按住你的頭部與咽喉，這是中國目前的情形，在這虎爪下的耗子，我們實在用不着想那偷油去好還是偷米去好的問題的。所以那些主張偷米與主張偷油的人，請先不要爲這以後的問題而內鬪，因而忘忽了頭上的虎爪。

但是話要說回來了，在這些文化本位論者，完全歐化論者，社會主義化論者外，還有一種人，他們似乎是全盤歐化論者，而實際上自己以爲是外國人東

洋人而看輕中國人的，他們是主張在虎爪之下做臣奴與玩物的人們，他們或者以爲貓對於耗子只是玩玩而不是想吃，雖然是苟延殘喘，而終可以在他們主子下生存的。這種人他們怕刀鎗與血色。他們也怕逃避，以爲逃避有遭殺戮之危，他們願意中國做殖民地，以爲在別人的治下，對於他的本領，他的所學，可以有充分發展的機會，以爲在別人治下，醫院一定發達，他因而可以做醫院院長。（假如他是醫生。）以爲在別人治下，工業一定發達，他可以做廠長。（假如他是工程師。）以爲在經濟與別人合作後，國家資本一定復興，他可以做銀行行長。（假如他是經濟研究者。）這般人是求中國殖民地的安逸的，是把中國現在貓抓耗子的情形，看作富翁娶姨太太的玩意。爲求安逸而做姨太太已夠低能，可是事實上只做了玩厭了被殺戮的耗子，這就是這羣人。這羣人來源，其意識之雛形，正是不懂中國的一切而羞視中國的一切，不懂外國的一切而妄崇拜外國的一切的人，日子一多，他們覺得說中國話也是一件恥事，寫中

國字也是一件恥事，忘其所以，以爲自己也是外國人了，對鏡一看，每恨其髮不黃而眼不藍也。

中國有三四流文人們把巴黎的遠不及兆豐公園，更無論北平中山公園的魯森堡公園，當作天堂似的『啊啲啲啲』的歌頌；中國有低能的自名爲藝術家的人們，把巴黎最低級趣味的蠟人館，作爲藝術傑作般的來稱揚；把魯文大學一本教科書作爲政治的法寶，歐洲一塊碎試管作爲化學的頂峯，到中國後樣樣以外國欺騙中國的讀者與青年，這同故事中的留學生沒有什麼不同的。這都是懷疑中國的天空也有月亮的人，這都是願把中國作爲貓的姨太太的意識雛形。而這類人，中國實在太多了，在位者有之，在野者有之，在國外者還源源不絕而有之。

難道，這淒豔的頤和園的月兒，真要日本的詩人與藝術家來了解嗎？

一九三六年十二月一日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一月初版

西流集 每冊實價柒角

著者 徐訐

出版者 夜窗書屋

總經理 珠林書店

上海牯嶺路人安里十六號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